

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止 2019 年 06 月 30 日

(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本集团”）系经福建省人民政府“闽证体股[1998]30 号”文批准，由福建省闽东老区水电开发总公司、闽东电力电器厂、福建省闽东水电综合服务公司、闽东电力勘察设计院、宁德地区输变电工程公司等 5 家法人单位共同发起设立，于 1998 年 12 月 30 日在福建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00 万元。

2000 年 6 月 28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发行字[2000]88 号”文批准，本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向法人投资者配售和向一般投资者上网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0,000 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11.50 元。2000 年 7 月 20 日发行成功后本公司依法向福建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申请工商登记变更，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30,000 万元。

2000 年 7 月 31 日，本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股票代码 000993。

本公司国家股 19,847 万股原委托福建省闽东老区水电开发总公司管理，根据“宁国资[2001]031 号”《关于变更国有股权管理的通知》，从 2001 年 1 月起由宁德市财政局及宁德市国有资产管理局委托宁德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管理，并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财企[2001]822 号”文批复确认。

2006年8月2日，本公司实施股权分置改革，将资本公积中7,300万元转增为股本支付给已上市流通股股东，非流通股股东以此取得上市流通权。股权分置改革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37,300万元。

2017年8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17〕1371号”文同意本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84,951,455股新股。2017年10月，本公司发行新股84,951,455股，2017年11月29日，新增股份首日上市。本次发行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和股本均为45,795.1455万元。

本公司《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000705100343U；住所：福建省宁德市蕉城区蕉城南路68号东晟泰丽园1号楼3层；法定代表人为郭嘉祥。

本公司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法人治理结构，目前设董事会办公室、监事会办公室、证券投资部、企业管理部、法律事务部、审计部、电力管理部、投资发展部、安全监察部、经营管理部、财务部、人力资源部、办公室等部门。

本公司及下属子（孙）公司的主营业务为电力生产、开发；房地产开发；矿产资源勘探、开采；物业租赁；大宗商品贸易；电力电器设备的销售；水库经营；建筑材料，金属材料，水暖器材。

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第七届第三次董事会于2019年8月28日决议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1）本公司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1	福建福安市黄兰溪水力发电有限公司	黄兰溪水电	100	
2	福建穆阳溪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穆阳溪水电	98	2
3	航天闽箭新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航天闽箭	80	
4	营口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营口风力	86.17	

5	航天闽箭新能源(霞浦)有限公司	闽箭霞浦	100	
6	白城富裕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白城风力	100	
7	宁德市东晟房地产有限公司	东晟地产	100	
8	福州闽东大酒店有限公司	闽东大酒店	60.72	
9	宁德市环三实业有限公司	环三实业	100	
10	宁德环三矿业有限公司	环三矿业	70	
11	福建环三亿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环三亿能	100	
12	霞浦县浮鹰岛风电有限公司	浮鹰岛风电	100	
13	福安市国电福成水电有限公司	国电福成	70	
14	宁德蕉城闽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闽电新能源	100	

上述子公司具体情况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2) 本公司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

本期新增及减少子公司的具体情况详见本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1. 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本集团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 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集团根据自身生产经营特点，确定无形资产摊销以及收入确认政策，具体会计政策参见附注三、16和附注三、21。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9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9 年 1-6 月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本集团的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集团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合并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原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原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

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在购买日，取得的被购买方的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按公允价值确认。

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按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进行后续计量；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当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3）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

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的确定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结构化主体等）。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 金融工具

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应当终止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的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规定，在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除非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则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价或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或费用。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但是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但本公司对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其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和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财务担保合同负债

财务担保合同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的减值原则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

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

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4）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除现金流量套期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于被套期项目影响损益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之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无法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及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

认损失准备。

①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及应收融资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1) 应收款项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A 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B 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 应收合并范围内账款

应收账款组合 2 应收风电补贴款项

应收账款组合 3 应收除风电补贴外电费款项

应收账款组合 4 应收其他业务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C 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_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组合 2_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组合 3_应收合并范围内账款

其他应收款组合 4_应收其他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③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A.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B.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C.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D.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E. 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F. 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G.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H. 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 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 30 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④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

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6)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A.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B.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注重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独将转入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与其不存在关联方关系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表明企业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未终止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B.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所转移的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确认的相关负债不得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7）金融工具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8）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附注三、9。

9. 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集团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集团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集团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集团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10. 存货

（1）存货的分类

本集团存货分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周转材料、开发成本、开发产品、工程施工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集团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库存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房地产开发企业特定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主要包括库存材料、在建开发产品、已完工开发产品和意图出售而暂时出租的开发产品等。存货按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开发产品的实际成本包括土地出让金、基础配套设施支出、建筑安装工程支出、开发项目完工之前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开发过程中的其他相关费用。开发产品发出时，采用个别计价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施工企业特定存货的计价方法。

建造合同按实际成本计量，包括从合同签订开始至合同完成止所发生的、与执行合同有关的直接费用和间接费用。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与已结算的价款在资产负债表中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超过已结算价款的部分在存货中列示为“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在建合同已结算的价款超过累计已发生的成本与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的部分在预收款项中列示为“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尚未完工款”。

为订立合同而发生的差旅费、投标费等，能够单独区分和可靠计量且合同很可能订立的，在取得合同时计入合同成本；未满足上述条件的，则计入当期损益。

（3）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集团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4）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集团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资产负债表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5)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本集团周转材料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11. 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是否由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本集团拥有被投资单位 20%(不含)以下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不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能够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形成重大影响。

(2)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形成企业合并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集团本公司对子公司的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

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在转换日，按照股权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股权于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本集团与联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12. 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的分类

投资性房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主要包括：

①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

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的计量模式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减累计减值及净残值后按直线法计算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率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30.00	5.00	3.00

13. 固定资产

本集团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集团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率，本集团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5	5	2.71-4.75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0-10	9.00-20.00
大坝	年限平均法	20-50	5-10	1.80-4.75
引水工程	年限平均法	15-35	5-10	2.57-6.33
厂房工程	年限平均法	30-35	5-10	2.57-3.17
升压站	年限平均法	20-30	5-10	3.00-4.75
生产用房及附属工程	年限平均法	5-35	5-10	2.57-19.00

发电设备	年限平均法	5-25	5-10	3.60-19.00
配电设备	年限平均法	5-30	5-10	3.00-19.00
其它	年限平均法	5-20	5-10	4.50-19.00
办公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0-10	9.00-20.00
输电线路	年限平均法	5-30	5	3.17-19.00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和折旧方法

当本集团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集团。

②本集团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集团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④本集团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集团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

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4. 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5. 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6.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2）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相应的使用年限	使用权
海域使用权	相应的使用年限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计算机软件	2-5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②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在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探矿权目前确认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矿山勘探工作尚处于普查（或详查）阶段，无法根据推定及探明矿产总存量估计矿山使用年限。

本公司项目用地由于系划拨方式取得，无法确定具体使用年限，确认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③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判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采用平均年限法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残值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17.长期资产减值

（1）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逐项检查，根据被投资单位经营政策、法律环境、市场需求、行业及盈利能力等的各种变化判断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当长期股权投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予以计提。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投资性房产的成本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可收回金额低于成本的，按两者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价值又得以恢复，前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不得转回。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固定资产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当存在下列迹象的，按固定资产单项项目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 ①长期闲置不用，在可预见的未来不会再使用，且已无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 ②由于技术进步等原因，已不可使用的固定资产；
 - ③虽然固定资产尚可使用，但使用后产生大量不合格品的固定资产；
- 已遭毁损，以至于不再具有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 其他实质上已经不能再给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固定资产。

（4）在建工程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如果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了减值，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存在下列一项或若干项情况的，对在建工程进行减值测试：

- ①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3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
- ②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

③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5) 无形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以下情况的，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

①该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②该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并在剩余年限内可能不会回升；

③其他足以表明该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超过可收回金额的情况。

(6) 商誉减值测试

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本公司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按以下步骤处理：

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就其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18. 长期待摊费用

本集团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19.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根据流动性，职工薪酬分别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和“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企业年金计划等。

除了基本养老保险之外，本集团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企业年金计划（“年金计划”），员工可以自愿参加该年金计划。除此之外，本集团并无其他重大职工社会保障承诺。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

对于设定受益计划，在年度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进行精算估值，以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确定提供福利的成本。本集团设定受益计划导致的职工薪酬成本包括下列组成部分：

①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当期服务成本，是指职工当期提供服务所导致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额；过去服务成本，是指设定受益计划修改所导致的与以前期间职工服务相关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②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③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本集团将上述第①和②项计入当期损益；第③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不会在后续会计期间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实行职工内部退休计划的，在正式退休日之前的经济补偿，属于辞退福利，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符合设定受益计划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

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0.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21.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1）销售商品收入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提供劳务收入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A、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B、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C、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D、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建造合同收入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完工百分比法根据合同完工进度确认收入与费用。合同完工进度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或已经完成的合同工

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或实际测定的完工进度确定。

如果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但预计合同成本能够收回时，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预计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时，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如果预计合同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则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6）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本公司电力销售、房地产销售以及贸易业务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电力销售业务以月末电能输送至买卖双方约定的计量仪表确认作为销售收入的实现。

房地产销售业务在房产完工并验收合格，达到销售合同约定的交付条件，取得了买方按销售合同约定交付房款证明并且办理了房产交接手续后，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贸易业务在满足商品销售合同约定的交付条件，于商品所有权转移给购买方并取得购买方确认时确认销售收入实现。

22.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①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②本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 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③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④政府补助退回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3.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1）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B.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才能）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 B.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下列情况的除外：

①因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A.商誉的初始确认；

B.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一般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以下两项条件的除外：

A.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B.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特定交易或事项所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的确认

①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同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通常调整企业合并中所确认的商誉。

②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项目

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包括：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等形成的其他综合收益、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或对前期（重要）会计差错更正差异追溯重述法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同时包含负债成份及权益成份的混合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等。

③可弥补亏损和税款抵减

A.本公司自身经营产生的可弥补亏损以及税款抵减

可抵扣亏损是指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准予用以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的亏损。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未弥补亏损（可抵扣亏损）和税款

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或税款抵减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当期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B.因企业合并而形成的可弥补的被合并企业的未弥补亏损

在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④合并抵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如果税法规定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支出允许税前扣除，在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成本费用的期间内，本公司根据会计期末取得信息估计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计算确定其计税基础及由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其中预计未来期间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超过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的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成本费用，超过部分的所得税影响应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24. 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承租人时，将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根据租赁资产的使用量计入当期损益。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本公司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摊，免租期内确认租金费用及相应的负债。出租人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本公司按该费用从租金费用总额中扣除后的租金费用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摊。

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协议约定或有租金的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时，采用直线法将收到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确认为收益。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出租人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配，免租期内出租人也确认租金收入。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本公司按该费用自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配。

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经营租赁期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如协议约定或有租金的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收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本公司作为融资租赁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确认为当期融资费用，计入财务费用。

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在计提融资租赁资产折旧时，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应折旧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折旧期间以租赁合同而定。如果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本公司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以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寿命作为折旧期间；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后本公司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的所有权，以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寿命两者中

较短者作为折旧期间。

②本公司作为融资租赁出租人时，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应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计入资产负债表的长期应收款，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应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作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为租赁收入。

25.资产证券化业务

资产证券化是金融资产转移的一种情形，是指转让方将金融资产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最终收款方的义务。

（1） 终止确认证券化资产

转让方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通常指 95%或者以上的情形，下同）的风险和报酬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让而收到的对价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

（2） 继续确认证券化资产

转让方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时，不终止确认该信贷资产；转让该金融资产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负债。在随后的会计期间，转让方继续确认该信贷资产的收益及其相关负债的费用。

（3） 继续涉入证券化资产

不属于上述两种情形的，转让方分别以下两种情况进行处理：

①转让方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在转让日终止确认该信贷资产，并将该信贷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让而收到的对价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

以下条件全部符合时，表明转让方放弃了对所转让金融资产的控制：

A.转让方与该金融资产实现了破产隔离；

B.特定目的信托受托机构按信托合同约定，能够单独将该金融资产出售给与其不存在关联方关系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该项出售加以限制。

②转让方仍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在转让日按其继续涉入该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转让方发起机构通过对该金融资产提供保证的方式继续涉入的，其涉入程度为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保证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保证金额是指发起机构所收到的对价中，可能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转让方在转让日按上述较低金额确认继续涉入所产生的资产，同时按保证金额与保证合同的公允价值（通常为提供保证所收取的费用）之和确认有关负债。

26.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财政部于2017年3月31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年修订）》（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年修订）》（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2017年修订）》（财会【2017】9号），于2017年5月2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年修订）》（财会【2017】14号）（上述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经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通过，本公司于2019年1月1日执行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对会计政策的相关内容进行调整。

主要变更内容如下：①以企业持有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作为金融资产分类的判断依据，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三类。②调整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会计处理。允许企业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进行处理，但该指定不可撤销，且在处置时应将之前已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不得结转计入当期损益。③金融资

产减值会计由“已发生损失法”改为“预期损失法”，要求考虑金融资产未来预期信用损失情况，从而更加及时、足额地计提金融资产减值准备。④进一步明确金融资产转移的判断原则及其会计处理。⑤套期会计准则更加强调套期会计与企业风险管理活动的有机结合，更好地反映企业的风险管理活动。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①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公司调整列报金融工具相关信息，将原“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即“交易性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即“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列报，并根据其公允价值调整2019年期初留存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本次调整不会对2018年度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净利润产生影响。②将原列示为“资产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减值损失作为“信用减值损失”列报。③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号）的规定：“企业比较财务报表列报的信息与本准则要求不一致的，不需要按照本准则的要求进行调整”，公司在编制2019年各期间财务报告时，调整2019年年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时，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不予调整。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经第七届第三次会议通过，本集团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以下修订：

A、资产负债表

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应收账款”两个项目

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应付账款”两个项目

新增“应收款项融资”项目，反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等。

B、利润表项目

新增“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项目，反映企业因转让等情形导致终止确认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新增“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项目，反映净敞口套期下被套期项目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的金额或现金流量套期储备转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将“资产减值损失”、“信用减值损失”项目位置移至“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之后

将“减：资产减值损失”“减：信用减值损失”调整为“加：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列示）”“加：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列示）”

C、现金流量表项目

现金流量表明确了政府补助的填列口径，企业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无论是与资产相关还是与收益相关，均在“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项目填列。

D、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

明确了“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项目的填列口径，反映企业发行在外的除普通股以外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的金额。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3）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01月0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20,377,293.37	220,377,293.37	
交易性金融资产		93,912,776.96	93,912,776.9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21,823,231.23	121,823,231.2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0,217,413.34	20,217,413.34	
其他应收款	25,955,662.60	25,955,662.6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9,147,014.41	9,147,014.41	

存货	543,566,366.93	543,566,366.93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15,712,456.63	115,712,456.63	
流动资产合计	1,047,652,424.10	1,141,565,201.06	93,912,776.9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7,089,165.16		- 67,089,165.16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76,971,165.53	176,971,165.5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4,617,400.00	14,617,4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36,657,866.26	136,657,866.26	
固定资产	1,906,988,501.98	1,906,988,501.98	
在建工程	326,653,775.33	326,653,775.3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86,454,465.21	86,454,465.21	
开发支出			
商誉	47,400,171.60	47,400,171.60	
长期待摊费用	9,300,684.44	9,300,684.44	
递延所得税资产	8,868,289.21	8,868,289.21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398,562.44	19,398,562.44	
非流动资产合计	2,785,782,647.16	2,733,310,882.00	-52,471,765.16
资产总计	3,833,435,071.26	3,874,876,083.06	41,441,011.8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89,000,000.00	589,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22,544,408.67	122,544,408.67	
预收款项	20,968,481.03	20,968,481.03	
应付职工薪酬	61,246,649.06	61,246,649.06	
应交税费	16,149,920.63	16,149,920.63	
其他应付款	65,254,184.49	65,254,184.49	
其中：应付利息	1,953,709.16	1,953,709.16	
应付股利	46,920.00	46,920.0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3,159,228.52	143,159,228.52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018,322,872.40	1,018,322,872.4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674,910,000.00	674,91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34,842,005.86	34,842,005.8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69,396,875.93	169,396,875.93	
预计负债	1,625,040.40	1,625,040.40	
递延收益	2,465,076.33	2,465,076.33	
递延所得税负债	8,258,725.64	8,258,725.6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91,497,724.16	891,497,724.16	
负债合计	1,909,820,596.56	1,909,820,596.5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57,951,455.00	457,951,45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649,392,451.17	1,649,392,451.1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4,874,859.91	24,874,859.9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87,425,130.31	-245,984,118.51	41,441,011.8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844,793,635.77	1,886,234,647.57	41,441,011.80
少数股东权益	78,820,838.93	78,820,838.9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923,614,474.70	1,965,055,486.50	41,441,011.8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833,435,071.26	3,874,876,083.06	41,441,011.80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01 月 0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87,584,108.87	187,584,108.87	
交易性金融资产		93,912,776.96	93,912,776.9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6,486,779.13	16,486,779.1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8,170,841.35	8,170,841.35	
其他应收款	1,184,202,672.50	1,184,202,672.5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53,929,995.02	153,929,995.02	
存货	2,017,611.78	2,017,611.78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746,324.33	4,746,324.33	
流动资产合计	1,403,208,337.96	1,497,121,114.92	93,912,776.9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7,089,165.16		- 67,089,165.16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468,412,865.10	1,468,412,865.1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4,617,400.00	14,617,4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8,273,301.52	8,273,301.52	
固定资产	423,616,389.93	423,616,389.93	
在建工程	41,039,597.13	41,039,597.1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937,278.29	2,937,278.2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9,300,684.44	4,066,992.97	
递延所得税资产	8,868,289.21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398,562.44	2,394,915.03	
非流动资产合计	2,785,782,647.16	1,965,358,739.97	-52,471,765.16
资产总计	3,833,435,071.26	3,462,479,854.89	41,441,011.8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89,000,000.00	589,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0,481,509.22	20,481,509.22	
预收款项	732,890.34	732,890.34	
应付职工薪酬	42,326,374.88	42,326,374.88	
应交税费	2,338,492.11	2,338,492.11	
其他应付款	647,626,074.43	647,626,074.43	
其中：应付利息	1,099,126.88	1,099,126.88	
应付股利	46,920.00	46,920.0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000,000.00	19,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321,505,340.98	1,321,505,340.9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80,500,000.00	180,5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1,648,000.00	1,648,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56,306,279.20	156,306,279.20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390,000.00	1,39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39,844,279.20	339,844,279.20	
负债合计	1,661,349,620.18	1,661,349,620.1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57,951,455.00	457,951,45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659,948,832.48	1,659,948,832.4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4,874,859.91	24,874,859.9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83,085,924.48	-341,644,912.68	41,441,011.8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759,689,222.91	1,801,130,234.71	41,441,011.80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759,689,222.91	1,801,130,234.71	41,441,011.8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421,038,843.09	3,462,479,854.89	41,441,011.80

调整情况说明

财政部于2017年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号)及《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号)，本公司于2019年01月01日起执行上述新金融会计准则。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公司将原“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即“交易性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即“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列报，并根据其公允价值调整2019年期初留存收益。

四、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3、5、6、9、16、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1、5、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流转税额	25

2. 土地增值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增值税暂行条例》的有关规定，土地增值税实行四级超率累进税率（30%至60%）。其中，房地产开发企业建造普通标准住宅出售，增值额未超过扣除项目金额之和20%的，免缴土地增值税；增值额超过20%的，按税法规定的四级超率累进税率（30%至60%）计缴。

3. 税收优惠

根据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联合下发的“财税[2008]156号”《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及其他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孙公司营口风力、白城风力、闽箭霞浦作为风力发电公司，可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50%的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联合下发的“财税[2008]46号”《关于执行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有关问题的通知》，孙公司闽箭霞浦作为从事《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内符合相关条件和技术标准及国家投资管理相关规定并于2008年1月1日后经批准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其投资经营的所得，自该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闽箭霞浦2015年度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本年度处于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期。浮鹰岛风电公司2018年度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本年度处于免征企业所得税期。此外，子公司闽电新能源也符合享受上述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条件，但截止本报告日尚未备案。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29,035.97	33,709.49
银行存款	207,311,703.91	215,205,969.37
其他货币资金	20,598,473.05	5,137,614.51
合计	227,939,212.93	220,377,293.37

其他说明：

(1) 其他货币资金期末余额 20,598,473.05 元, 其中 598,473.05 元系本公司下属子公司东晟地产商品房按揭贷款保证金; 20,000,000.00 元系本公司将募集资金用于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划转至一般户。因不能随时用于支付, 本集团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不作为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 除上述款项外,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本集团不存在其他质押、冻结, 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93,912,776.96	93,912,776.96
其中:	—	—
福建宁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0,441,011.80	80,441,011.80
海峡股权交易中心(福建)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福建闽投工业区开发有限公司	3,471,765.16	3,471,765.16
合计	93,912,776.96	93,912,776.96

3. 应收票据

(1) 分类列示

种 类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票据	—	—	—	—	—	—
商业承兑票据	1,950,000.00	0.00	1,950,000.00	—	—	—
合计	1,950,000.00	0.00	1,950,000.00	—	—	—

4.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	------------------

1 年以内	146,443,410.20	126,350,933.31
1 年以内小计	146,443,410.20	126,350,933.31
1 至 2 年	42,937,413.77	1,973,642.06
2 至 3 年	259,170.26	3,359.58
3 至 4 年	3,359.58	-
4 至 5 年	-	56,075.28
5 年以上	50,667,138.54	50,615,007.24
合计	240,310,492.35	178,999,017.47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19 年 0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宁德南瑞贸易有限公司	6,059,964.00	2.52	6,059,964.00	100	-
宁德市聚仁贸易有限公司	16,347,278.46	6.80	16,347,278.46	100	-
宁德市佳力创贸易有限公司	533,381.66	0.22	533,381.66	1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应收账款组合 2_应收风电补贴款项	106,821,984.24	44.45	7,445,344.17	6.97	99,376,640.07
应收账款组合 3_应收除风电补贴外电费款项	92,165,104.77	38.35	15,864,883.69	17.21	76,300,221.08
应收账款组合 4_应收其他业务款项	18,382,779.22	7.65	16,111,629.32	87.65	2,271,149.90
合计	240,310,492.35	100.00	62,362,481.30	25.95	177,948,011.05

(续上表)

类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2,407,242.46	12.52	22,407,242.46	100.00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6,058,393.35	87.18	34,235,162.12	21.94	121,823,231.2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33,381.66	0.30	533,381.66	100.00	-
合计	178,999,017.47	100.00	57,175,786.24	31.94	121,823,231.23

于2018年12月31日，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按单位）	2018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宁德南瑞贸易有限公司	6,059,964.00	6,059,964.00	100.00	未正常经营，预计收回可能性小
宁德市聚仁贸易有限公司	16,347,278.46	16,347,278.46	100.00	未正常经营，预计收回可能性小
合计	22,407,242.46	22,407,242.46	100.00	

于2018年12月31日，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8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26,350,933.31	6,317,546.69	5.00
1年以内小计	126,350,933.31	6,317,546.69	5.00
1至2年	1,973,642.06	197,364.21	10.00
2至3年	3,359.58	1,007.87	30.00
3至4年	-	-	
4至5年	56,075.28	44,860.23	80.00
5年以上	27,674,383.12	27,674,383.12	100.00
合计	156,058,393.35	34,235,162.12	21.94

于2019年06月30日，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2019 年 06 月 30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宁德南瑞贸易有限公司	6,059,964.00	6,059,964.00	100.00	未正常经营, 预计收回可能性小
宁德市聚仁贸易有限公司	16,347,278.46	16,347,278.46	100.00	未正常经营, 预计收回可能性小
宁德市佳力创贸易有限公司	533,381.66	533,381.66	100.00	未正常经营, 预计收回可能性小
合计	22,940,624.12	22,940,624.12	100.00	

于 2019 年 06 月 30 日, 按组合 2_应收风电补贴款项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2019 年 06 月 30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64,737,085.08	3,236,854.25	5.00
1-2 年	42,084,899.16	4,208,489.92	10.00
2-3 年	-	-	
3-4 年	-	-	
4-5 年	-	-	
5 年以上	-	-	
合计	106,821,984.24	7,445,344.17	6.97

于 2019 年 06 月 30 日, 按组合 3_应收除风电补贴外电费款项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2019 年 06 月 30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79,968,415.22	3,998,420.76	5.00
1-2 年	163,514.61	16,351.46	10.00
2-3 年	259,170.26	77,751.08	30.00
3-4 年	3,288.58	1,644.29	50.00
4-5 年	-	-	-
5 年以上	11,770,716.10	11,770,716.10	100.00
合计	92,165,104.77	15,864,883.69	17.21

于 2019 年 06 月 30 日, 按组合 4_应收其他业务款项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2019 年 06 月 30 日
----	------------------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737,909.90	86,895.50	5.00
1-2 年	689,000.00	68,900.00	10.00
2-3 年	-		
3-4 年	71.00	35.50	50.00
4-5 年	-		-
5 年以上	15,955,798.32	15,955,798.32	100.00
合计	18,382,779.22	16,111,629.32	87.65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 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会计政策变更	2019 年 1 月 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19 年 06 月 30 日
				计提	其他减少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2,940,624.12		22,940,624.12			22,940,624.1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4,235,162.12		34,235,162.12	5,243,642.74	56,947.68	39,421,857.18
合计	57,175,786.24	-	57,175,786.24	5,243,642.74	56,947.68	62,362,481.30

(4) 于2019年06月30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	112,297,189.64	46.73	5,614,859.48
国网吉林省电力有限公司	33,263,431.00	13.84	1,663,171.55
宁德市聚仁贸易有限公司	16,347,278.46	6.80	16,347,278.46
上海岑屹工贸有限公司	15,955,798.32	6.64	15,955,798.32
福鼎市供电有限公司	8,715,089.96	3.63	435,754.50
合计	186,578,787.38	77.64	40,016,862.31

5.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2,912,566.66	98.17	19,765,954.71	97.77
1 至 2 年	191,695.23	0.82	188,378.23	0.93

2 至 3 年	176,379.00	0.76	209,918.40	1.04
3 年以上	59,701.40	0.26	53,162.00	0.26
合计	23,340,342.29	--	20,217,413.34	--

(2) 于2019年6月30日，按预付对象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余额	占预付账款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中铁二十二局集团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10,622,800.90	45.51%
北京万源工业有限公司	3,700,000.00	15.85%
南京南瑞集团公司	1,416,259.44	6.07%
厦门亿力吉奥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756,000.00	3.24%
福建盛越建设有限公司	566,037.74	2.43%
合计	17,061,098.08	73.10%

说明：

本期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 17,061,098.08 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73.10 %。

6. 其他应收款

(1) 分类列示

项目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2,376,000.00	9,147,014.41
其他应收款	12,598,800.19	16,808,648.19
合计	14,974,800.19	25,955,662.60

(2) 应收股利

①分类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宁德市精信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2,376,000.00	2,376,000.00
福建寿宁牛头山水电有限公司	—	6,771,014.41
合计	2,376,000.00	9,147,014.41

②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2019 年 6 月 30 日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宁德市精信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2,376,000.00	4-5 年	被投资单位未支付	被投资单位正常运营
合计	2,376,000.00			

(3) 其他应收款

①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2,626,919.30	3,826,133.88
1 年以内小计	2,626,919.30	3,826,133.88
1 至 2 年	683,725.93	375,916.25
2 至 3 年	187,802.15	5,053,416.21
3 至 4 年	4,944,987.02	5,130,276.93
4 至 5 年	5,577,938.86	13,063,579.38
5 年以上	204,640,905.64	193,943,613.02
合计	218,662,278.90	221,392,935.67

②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爱建证券结算资金	100,762,750.00	100,762,750.00
逾期预付款转其他应收款	79,448,642.92	79,448,642.92
保证金	8,544,436.00	8,768,238.00
往来款	27,455,105.68	20,927,284.70
其他	2,451,344.30	11,486,020.05
合计	218,662,278.90	221,392,935.67

③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19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中国平安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695,846.33	0.32	695,846.33	100.00	—
福建宇星实业有限公司	1,442,024.70	0.66	1,442,024.70	100.00	—
福州鼎众贸易有限公司	5,752,693.16	2.63	5,752,693.16	100.00	—
上海乾淳实业有限公司	8,240,400.00	3.77	2,332,900.00	28.31	5,907,500.00
福建省家具工贸集团公司	16,887,250.00	7.72	16,887,250.00	100.00	—
上海祥奉建材市场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3,921,175.00	1.79	3,921,175.00	100.00	—
福建省安泰酒业贸易有限公司	408,627.69	0.19	408,627.69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	—	—	—	—
其中：其他应收款组合 4_应收其他款项	181,314,262.02	82.92	174,622,961.83	96.31	6,691,300.19
合计	218,662,278.90	100.00	206,063,478.71	94.24	12,598,800.19

(续上表)

类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4,801,518.16	15.72	28,894,018.16	83.03	5,907,5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84,044,918.79	83.13	173,143,770.60	94.08	10,901,148.1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546,498.72	1.15	2,546,498.72	100.00	-
合计	221,392,935.67	100.00	204,584,287.48	92.41	16,808,648.19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福建省家具工贸集团有限公司	16,887,250.00	16,887,250.00	100.00	未正常经营，预计收回可能性小
上海乾淳实业有限公司	8,240,400.00	2,332,900.00	28.31	已获得第三方房产抵押和担保。
福州鼎众贸易有限公司	5,752,693.16	5,752,693.16	100.00	未正常经营，预计收回可能性小
上海祥奉建材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3,921,175.00	3,921,175.00	100.00	未正常经营，预计收回可能性小
合计	34,801,518.16	28,894,018.16	83.03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826,133.88	191,306.71	5.00
1 年以内小计	3,826,133.88	191,306.71	5.00
1 至 2 年	375,916.25	37,591.62	10.00
2 至 3 年	5,053,416.21	1,516,024.88	30.00
3 至 4 年	5,130,276.93	2,565,138.48	50.00
4 至 5 年	4,127,333.05	3,301,866.44	80.00
5 年以上	165,531,842.47	165,531,842.47	100.00
合计	184,044,918.79	173,143,770.60	94.08

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2019 年 6 月 30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中国平安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695,846.33	695,846.33	100.00	未正常经营，预计收回可能性小
福建宇星实业有限公司	1,442,024.70	1,442,024.70	100.00	未正常经营，预计收回可能性小

福州鼎众贸易有限公司	5,752,693.16	5,752,693.16	100.00	未正常经营, 预计收回可能性小
上海乾淳实业有限公司	8,240,400.00	2,332,900.00	28.31	已获得第三方房产抵押和担保。
福建省家具工贸集团公司	16,887,250.00	16,887,250.00	100.00	未正常经营, 预计收回可能性小
上海祥奉建材市场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3,921,175.00	3,921,175.00	100.00	未正常经营, 预计收回可能性小
福建省安泰酒业贸易有限公司	408,627.69	408,627.69	100.00	未正常经营, 预计收回可能性小
合计	37,348,016.88	31,440,516.88	84.18	

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 按组合 4 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2019 年 6 月 30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626,919.30	131,345.97	5
1-2 年	683,725.93	68,372.59	10
2-3 年	187,802.15	56,340.65	30
3-4 年	4,944,987.02	2,472,493.51	50
4-5 年	4,882,092.53	3,905,674.02	80
5 年以上	167,988,735.09	167,988,735.09	100
合计	181,314,262.02	174,622,961.83	96.31

④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9年1月1日余额	191,306.71	9,753,521.42	194,639,459.35	204,584,287.48
2019年1月1日其他应收款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	—	
--转入第三阶段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2,239,859.67	748,009.97	—	2,987,869.64
本期转回	—	—	—	—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	—	—	—
其他变动	-1,508,678.41	—	—	-1,508,678.41
2019年6月30日余额	922,487.97	10,501,531.39	194,639,459.35	206,063,478.71

⑤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2018年12月31日	会计政策变更	2019年1月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19年6月30日
				计提	其他减少	转销或核销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1,440,516.88	—	31,440,516.88	—	—	—	31,440,516.88
其他应收款组合4-应收其他款项	173,143,770.60	—	173,143,770.60	2,987,869.64	1,508,678.41	—	174,622,961.83
合计	204,584,287.48	-	204,584,287.48	2,987,869.64	1,508,678.41	-	206,063,478.71

⑥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⑦于2019年6月30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2019年6月30日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爱建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上海中华路证券营业部	证券交易结算资金，见附注十三之3(8)	100,762,750.00	5年以上	46.08	100,762,750.00

上海益享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逾期预付款, 见附注十三之 3 (13)	19,002,760.00	5 年以上	8.69	19,002,760.00
福建省家具工贸集团有限公司	逾期预付款, 见附注十三之 3 (16)	16,887,250.00	5 年以上	7.72	16,887,250.00
宁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往来款	11,535,028.42	5 年以上	5.28	11,535,028.42
灏都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逾期预付款 见附注十三之 3 (14)	9,122,000.00	5 年以上	4.17	9,122,000.00
合计		157,309,788.42		71.94	157,309,788.42

⑧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2019 年 6 月 30 日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盖州市国家税务局果园税务所	增值税即征即退款	360,757.42	1 年以内	
合计		360,757.42		

7.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8,065,337.48	1,391,649.92	6,673,687.56	8,102,433.76	1,391,649.92	6,710,783.84
库存商品	375,941.22	—	375,941.22	8,014.01	—	8,014.01
周转材料	259,290.70	—	259,290.70	257,840.70	—	257,840.70
开发成本	466,173,619.24	—	466,173,619.24	441,856,134.54	—	441,856,134.54
开发产品	84,909,248.93	—	84,909,248.93	94,689,565.76	—	94,689,565.76
工程施工	337,232.42	—	337,232.42	44,028.08	—	44,028.08
合计	560,120,669.99	1,391,649.92	558,729,020.07	544,958,016.85	1,391,649.92	543,566,366.93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19 年 6 月 30 日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391,649.92					1,391,649.92
合计	1,391,649.92					1,391,649.92

开发成本

项目名称	开工时间	预计竣工时间	预计总投资	期末数	期初数	期末跌价准备
东晟广场	2018 年 11 月	2022 年 3 月	1,100,000,000.00	466,173,619.24	441,856,134.54	

开发产品

项目名称	竣工时间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期末跌价准备
闽东国际城	2008.09	7,952,414.32		7,952,414.32		
泰怡园项目	2014.10	40,276,481.24			40,276,481.24	
泰和园项目	2017.03	46,460,670.20		1,827,902.51	44,632,767.69	
合计		94,689,565.76		9,780,316.83	84,909,248.93	

说明：闽东国际城本期减少系武汉楚都完成 100%股权转让，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8.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留抵税额	94,206,995.64	99,534,312.35
预缴所得税	7,853,728.65	7,853,728.65
预缴土地增值税	7,997,008.28	7,995,459.48
预缴其他税费	267,668.14	328,956.15
合计	110,325,400.71	115,712,456.63

9.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	权益法下确	其他综合	其他权

			资	认的投资损 益	收益调整	益变动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福建寿宁牛头山水电有限公司	79,885,454.63			10,427,629.24		
宁德市精信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26,404,360.27			-1,145,400.21		
中闽(霞浦)风电有限公司	17,117,331.24			-1,143,313.19		
上海东溟投资有限公司	16,964,608.52					
福建省福安鑫地钼业有限公司	15,172,434.72			-86,648.57		
屏南县稀土开发有限公司	2,945,438.31			1,609,510.29		
宁德市配电售电有限责任公司	6,701,482.82			14,289.79		
宁德厦钨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28,744,663.54			-4,717,610.03		
小计	193,935,774.05			4,958,457.32		
合计	193,935,774.05			4,958,457.32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2019年6月 30日	2019年6月 30日减值 准备余额
	宣告发放现 金股利或利 润	计提减值准 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福建寿宁牛头山水电有限公司			-0.01	90,313,083.86	
宁德市精信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25,258,960.06	
中闽(霞浦)风电有限公司				15,974,018.05	
上海东溟投资有限公司				16,964,608.52	16,964,608.52

福建省福安鑫地铝业公司				15,085,786.15	
屏南县稀土开发有限公司	930,000.00			3,624,948.60	
宁德市配电售电有限责任公司				6,715,772.61	
宁德厦钨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24,027,053.51	
小计	930,000.00		-0.01	197,964,231.36	16,964,608.52
合计	930,000.00		-0.01	197,964,231.36	16,964,608.52

其他说明：

本公司持有上海东溟投资有限公司 45%的股权，本公司已对其全额计提了减值准备。2016 年 1 月 22 日，上海浦东新区人民法院作出（2015）浦民二（商）清（预）字第 5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受理东溟公司的清算申请，并指定君合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组成清算组。截至报告日，清算工作尚未结束。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质押及受限情况见本附注五、49。

1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项目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上市权益工具投资		
非上市权益工具投资	14,617,400.00	14,617,400.00
合计	14,617,400.00	14,617,400.00

(2)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合计	—					

11. 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18 年 12 月 31 日	186,919,965.41	186,919,965.41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20,923,240.31	20,923,240.31
(1) 处置	117,929.92	117,929.92
(2) 其他转出	20,805,310.39	20,805,310.39
4. 2019 年 6 月 30 日	165,996,725.10	165,996,725.10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2018 年 12 月 31 日	50,262,099.15	50,262,099.15
2. 本期增加金额	2,981,887.93	2,981,887.93
(1) 计提或摊销	2,981,887.93	2,981,887.93
3. 本期减少金额	2,243,992.30	2,243,992.30
(1) 处置	12,775.72	12,775.72
(2) 其他转出	2,231,216.58	2,231,216.58
4. 2019 年 6 月 30 日	50,999,994.78	50,999,994.78
三、减值准备		
1.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2019 年 6 月 30 日		
四、账面价值		
1. 2019 年 6 月 30 日账面价值	114,996,730.32	114,996,730.32
2. 2018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136,657,866.26	136,657,866.26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宏福大厦	96,317,514.56	由于宏福大厦土地功能发生变化，根据国土资源局综（2010）756号文，子公司闽东大酒店需补交相应的土地出让金。闽东大酒店已提出异议并要求减免该地段差价，尚未缴纳相应的土地出让金，基于上述原因，宏福大厦房屋所有权证尚在办理之中，已办理国有土地使用权证。
自行开发出租房产	4,620,380.16	子公司东晟房产自行开发产品转自有后对外出租，尚未办理权属证书。
合计	100,937,894.72	

12. 固定资产

(1) 分类列示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固定资产	1,840,888,242.12	1,903,696,525.15
固定资产清理	3,291,976.83	3,291,976.83
合计	1,844,180,218.95	1,906,988,501.98

(2) 固定资产

①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设备	大坝	引水工程	厂房工程	升压站
一、账面原值：						
1.2018年12月31日	146,179,832.94	32,286,319.71	460,252,441.78	439,614,276.78	158,951,628.91	76,130,745.13
2.本期增加金	72,621.36	135,775.86				

额						
(1) 购置		135,775.86				
(2) 在建工程转入	72,621.36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其他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555,700.00				
(1) 处置或报废						
(2) 其他减少		1,555,700.00				
4. 2019 年 6 月 30 日	146,252,454.30	30,866,395.57	460,252,441.78	439,614,276.78	158,951,628.91	76,130,745.13

项目	生产用房及附属工程	发电设备	配电设备	办公电子设备	输电线路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续)：							
1. 2018 年 12 月 31 日	374,312,618.42	1,156,101,500.39	204,395,576.25	33,557,420.82	82,967,194.44	70,828,569.51	3,235,578,125.08
2. 本期增加金额	91,984.00	1,046,801.99	599,277.60	275,535.23		622,413.16	2,844,409.20
(1) 购置				192,927.75		43,713.23	372,416.84
(2) 在建工程转入	91,984.00	1,046,801.99	599,277.60	82,607.48		578,699.93	2,471,992.36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其他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758,629.00			2,314,329.00
(1) 处置或报废							
(2) 其他减少				758,629.00			2,314,329.00
4. 2019 年 6 月 30 日	374,404,602.42	1,157,148,302.38	204,994,853.85	33,074,327.05	82,967,194.44	71,450,982.67	3,236,108,205.28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设备	大坝	引水工程	厂房工程	升压站
----	--------	------	----	------	------	-----

二、累计折旧：						
1. 2018年12月31日	44,801,617.61	26,136,014.30	153,810,273.14	214,565,333.54	110,568,192.44	33,297,170.23
2. 本期增加金额	2,533,984.13	643,860.00	6,227,403.30	7,267,380.64	1,765,896.36	2,234,319.45
(1) 计提	2,533,984.13	643,860.00	6,227,403.30	7,267,380.64	1,765,896.36	2,234,319.45
(2) 企业合并增加						
(3) 其他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555,697.20				
(1) 处置或报废						
(2) 其他减少		1,555,697.20				
4. 2019年6月30日余额	47,335,601.74	25,224,177.10	160,037,676.44	221,832,714.18	112,334,088.80	35,531,489.68

项目	生产用房及附属工程	发电设备	配电设备	办公电子设备	输电线路	其他	合计
二、累计折旧(续)：							
1. 2018年12月31日	137,049,014.83	422,630,475.69	90,086,477.04	20,938,567.78	19,493,605.03	55,980,549.14	1,329,357,290.77
2. 本期增加金额	5,369,360.55	30,376,726.63	5,300,186.00	790,346.71	1,829,595.12	1,304,181.64	65,643,240.53
(1) 计提	5,369,360.55	30,376,726.63	5,300,186.00	790,346.71	1,829,595.12	1,304,181.64	65,643,240.53
(2) 企业合并增加							

(3) 其他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749,180.10		2,304,877.30
(1) 处置或报废							
(2) 其他减少					749,180.10		2,304,877.30
4. 2019年6月30日余额	142,418,375.38	453,007,202.32	95,386,663.04	21,728,914.49	20,574,020.05	57,284,730.78	1,392,695,654.00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设备	大坝	引水工程	厂房工程	升压站
三、减值准备:						
1. 2018年12月31日		12,692.59				200,000.00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2) 其他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2) 其他减少						
4. 2019年6月30日余额		12,692.59				200,000.00

项目	生产用房及附	发电设备	配电设备	办公电子设	输电线路	其他	合计
----	--------	------	------	-------	------	----	----

	属工程			备			
三、减值准备 (续):							
1. 2018 年 12 月 31 日	136,242.35	1,652,490.77	392,625.00	130,258.45			2,524,309.16
2. 本期 增加金 额							
(1) 计 提							
(2) 其 他增加							
3. 本期 减少金 额							
(1) 处 置或报 废							
(2) 其 他减少							
4. 2019 年 6 月 30 日余 额	136,242.35	1,652,490.77	392,625.00	130,258.45			2,524,309.16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设备	大坝	引水工程	厂房工程	升压站
四．固 定资 产 账 面 价 值:						
1. 2019 年 6 月 30 日账 面 价 值	98,916,852.56	5,629,525.88	300,214,765.34	217,781,562.60	46,617,540.11	40,399,255.45
2. 2018 年 12 月 31 日账 面 价 值	101,378,215.33	6,137,612.82	306,442,168.64	225,048,943.24	48,383,436.47	42,633,574.90

项目	生产用房及附 属工程	发电设备	配电设备	办公电子设 备	输电线路	其他	合计
----	---------------	------	------	------------	------	----	----

四.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续):							
1. 2019年6月30日账面价值	231,849,984.69	702,488,609.29	109,215,565.81	11,215,154.11	62,393,174.39	14,166,251.89	1,840,888,242.12
2. 2018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237,127,361.24	731,818,533.93	113,916,474.21	12,488,594.59	63,473,589.41	14,848,020.37	1,903,696,525.15

②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厂房工程	4,229,524.58	948,986.40	—	3,280,538.18
大坝	27,138,473.96	5,985,171.29	—	21,153,302.67
发电设备	21,305,203.23	6,248,718.15	—	15,056,485.08
配电设备	8,463,747.23	2,482,642.46	—	5,981,104.77
升压站工程	6,159,236.89	1,007,362.28	—	5,151,874.61
生产及附属工程	15,304,770.47	2,503,142.92	—	12,801,627.55
引水工程	121,722,820.28	24,092,194.14	—	97,630,626.14
合计	204,323,776.64	43,268,217.64	—	161,055,559.00

③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水工仓库等房屋建筑物	20,895,367.67	子公司黄兰溪水电土地证未办妥。
自用房产	21,462,101.13	子公司东晟地产自行开发产品转自用，尚未办理权证。

(3) 固定资产清理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发电设备及生产经营管理设备	3,291,976.83	3,291,976.83
合计	3,291,976.83	3,291,976.83

13. 在建工程

(1) 分类列示

项目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在建工程	351,844,562.80	326,653,775.33
工程物资		
合计	351,844,562.80	326,653,775.33

(2) 在建工程

①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宁德虎贝风电场项目	290326378.7		290326378.7	280,706,314.63		280,706,314.63
福安发电机一体化	3260781.4		3260781.4	2,389,923.90		2,389,923.90
上培水电站 7 号机增效扩容工程	5,205,250.00		5,205,250.00	5,205,250.00		5,205,250.00
丰源集控中心建设	5,932,876.49		5,932,876.49	1,754,364.25		1,754,364.25
闽峡项目工程	4603377.67		4603377.67			
闽峡 14# 风机重建工程	1,273,841.07		1,273,841.07			
其他工程	41,242,057.47		41,242,057.47	36,597,922.55		36,597,922.55
合计	351,844,562.80		351,844,562.80	326,653,775.33		326,653,775.33

②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2019 年 6 月 30 日
宁德虎贝风电场工程	550,010,000.00	280,706,314.63	9,620,064.07			290,326,378.70
福安发电机	5,780,000.00	2,389,923.90	870,857.50			3,260,781.40

电一体化						
丰源集控中心建设	28,540,000.00	1,754,364.25	4,178,512.24			5,932,876.49
合计	584,330,000.00	284,850,602.78	14,669,433.81	-	-	299,520,036.59

(续上表)

项目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宁德虎贝风电场工程	63.48	63.48	6,412,970.48	3,547,321.93	4.90	金融机构贷款
福安发电机电一体化	56.41	56.41				自有
丰源集控中心建设	20.79	20.79				自有资金
合计			6,412,970.48	3,547,321.93	4.90	--

③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的项目减值准备情况

本集团期末在建工程不存在减值的情况。

14.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	探矿权	海域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18 年 12 月 31 日	92,384,564.45	6,038,317.96	8,784,300.00	912,498.00	108,119,680.41
2. 本期增加金额	2,313,037.00	9,482.76			2,322,519.76
(1) 购置	2,313,037.00	9,482.76			2,322,519.76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2019 年 6 月 30 日	94,697,601.45	6,047,800.72	8,784,300.00	912,498.00	110,442,200.17
二、累计摊销					
1. 2018 年 12 月 31 日	7,279,250.20	5,525,623.51		76,041.49	12,880,915.20
2. 本期增加金额	914,920.85	110,184.06		22,812.42	1,047,917.33

(1) 计提	914,920.85	110,184.06		22,812.42	1,047,917.33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2019 年 6 月 30 日	8,194,171.05	5,635,807.57		98,853.91	13,928,832.53
三、减值准备					
1. 2018 年 12 月 31 日			8,784,300.00		8,784,300.00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2019 年 6 月 30 日			8,784,300.00		8,784,300.00
四、账面价值					
1. 2019 年 6 月 30 日账面价值	86,503,430.40	411,993.15	0.00	813,644.09	87,729,067.64
2. 2018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85,105,314.25	512,694.45	0.00	836,456.51	86,454,465.21

说明：

(1) 本公司拥有四个探矿权分别为天池银多金属探矿权、周挡金矿探矿权、里洋钼多金属矿、王宿金矿探矿权。其中里洋钼多金属矿、王宿金矿探矿权已灭失，周挡金矿探矿权、天池银多探矿权已到期。上述四个探矿权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2) 本公司下属孙公司营口风力土地使用权为划拨性质，无使用年限，确认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3)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闽电新能源的风电场用地账面价值 1,582.51 万元，尚未办理权证。

15. 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2018年12月 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年6月30 日
		企业合并 形成的		处置		
黄兰溪水电	41,933,586.79					41,933,586.79
营口风电	8,996,465.20					8,996,465.20
国电福成水电	45,952,684.81					45,952,684.81
合计	96,882,736.80					96,882,736.80

(2) 商誉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 成商誉的事项	2018年12月 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年6月30 日
		计提		处置		
黄兰溪水电						
营口风电	8,996,465.20					8,996,465.20
国电福成水电	40,486,100.00					40,486,100.00
合计	49,482,565.20					49,482,565.20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本集团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现值的方法计算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本集团根据被投资单位过去5年经营成果预计被投资单位未来净现金流量。管理层根据过往表现及其对市场发展的预期编制上述财务预测。

16.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18年12月 31日	本期增加金 额	本期摊销金 额	其他减少金 额	2019年6月 30日
装修费	5,339,092.79	380,290.58	1,029,324.79	—	4,690,058.58
办公楼租赁 费	1,606,168.54	—	321,233.70	—	1,284,934.84
其他长期待 摊项目	2,355,423.11	384,067.06	21,600.00	—	2,717,890.17
合计	9,300,684.44	764,357.64	1,372,158.49	-	8,692,883.59

17.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7,101,388.59	1,775,347.15
信用减值准备	13,005,320.51	3,251,330.13		
可抵扣亏损			6,646,787.65	1,661,696.91
预提长期职工薪酬	13,717,664.35	3,429,416.09	13,464,389.89	3,366,097.48
职工教育经费	589,521.81	147,380.45	565,871.81	141,467.96
预计负债	858,259.40	214,564.85	1,625,040.40	406,260.10
在建工程试运行收入折旧影响	5,748,083.10	1,437,020.77	6,069,678.45	1,517,419.61
合计	33,918,849.17	8,479,712.29	35,473,156.79	8,868,289.21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25,915,216.80	6,478,804.20	26,594,821.44	6,648,705.36
房地产企业预缴的税金及利润调整	6,350,494.01	1,587,623.50	6,440,081.13	1,610,020.28
合计	32,265,710.81	8,066,427.70	33,034,902.57	8,258,725.64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55,420,639.49	254,658,685.13
可抵扣亏损	110,004,508.93	263,416,351.55
东晟地产土地增资增值额（说明）	5,408,478.69	5,408,478.69
合计	370,833,627.11	523,483,515.37

说明：东晟地产土地增资增值额系本公司以持有的土地使用权投资东晟地产，土地使用权评估增值的部分，预计这部分土地使用权的账面价值与计税价值差异在未来转回的可能性较小，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备注
2019 年		68,655,524.16	
2020 年	1,107,101.00	76,751,785.66	
2021 年	20,267,852.15	18,059,965.65	
2022 年	49,440,870.27	51,041,091.91	
2023 年	37,054,618.00	48,907,984.17	
2024 年	2,134,067.51		
合计	110,004,508.93	263,416,351.55	

1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未实现售后租回损益	2,280,303.07	3,332,751.07
预付工程、设备等长期性款项	10,066,349.43	16,065,811.37
合计	12,346,652.50	19,398,562.44

19.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质押借款	100,000,000.00	239,000,000.00
抵押借款	0.00	100,000,000.00
保证借款	100,000,000.00	250,000,000.00
信用借款	300,000,000.00	0.00
合计	500,000,000.00	589,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质押借款期末余额 10,000.00 万元，系本公司以持有穆阳溪水电 98%股权作为质押向兴业银行宁德分行营业部取得的借款。

担保借款期末余额 10,000.00 万元，系为本公司的子公司东晟地产为本公司作担保向农业银行宁德分行取得的借款。

20. 应付账款

(1) 按性质列示

项目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工程款	72,418,356.10	41,178,924.43
存货材料款	11,700.06	126,287.33
库区基金	8,337,577.58	9,051,176.69
购水费	5,484,124.67	4,171,849.25
设备款	1,272,335.90	47,000,487.45
水资源费	3,067,101.18	3,301,600.05
质保金	707,290.65	2,125,606.95
库区维护费	2,034,134.54	1,353,737.42
租赁费	3,000,000.00	6,000,000.00
水库勘探费	800,179.44	214,107.05
电量补偿款	-	40,001.38
其他	3,487,212.82	7,980,630.67
合计	100,620,012.94	122,544,408.6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目	2019 年 6 月 30 日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北京万源工业有限公司	38,420,000.00	未最终结算
中铁二十二局集团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12,353,412.00	未最终结算
国网福建福安市供电有限公司	8,103,630.59	库区扶持基金，分期支付
合计	58,877,042.59	--

21. 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项目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售房款	1,176,430.00	2,441,032.00
预收货款	17,779,453.69	17,779,453.69
电费	55,719.07	496,093.88
预收租金	73,597.01	251,901.46
工程款	175,082.10	0.00
合计	19,260,281.87	20,968,481.0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项目	2019 年 6 月 30 日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预收售房款	1,176,430.00	未交房
预收货款	17,779,453.69	未结算
合计	18,955,883.69	

22.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 年 6 月 30 日
一、短期薪酬	45,708,509.20	64,060,332.33	88,630,338.88	21,138,502.6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7,052,887.60	10,032,143.28	10,013,760.50	7,071,270.38
三、辞退福利	1,403,442.20	631,178.22	783,608.81	1,251,011.61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7,081,810.06	2,111,561.86	1,015,611.20	8,177,760.72
合计	61,246,649.06	76,835,215.69	100,443,319.39	37,638,545.36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 年 6 月 30 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1,497,692.99	47,533,231.65	72,586,741.85	6,444,182.79
二、职工福利费	15,973.00	3,712,875.51	3,719,451.62	9,396.89
三、社会保险费	2,472,359.55	4,535,532.86	4,493,336.43	2,514,555.98
其中：医疗保险费	1,138,791.15	3,882,032.07	3,853,504.15	1,167,319.07
工伤保险费	646,527.75	402,961.54	390,076.76	659,412.53
生育保险费	687,040.65	250,539.25	249,755.52	687,824.38
四、住房公积金	1,496,500.84	6,236,293.95	6,604,100.06	1,128,694.73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0,219,626.82	2,042,398.36	1,226,708.92	11,035,316.26
六、其他短期薪酬	6,356.00			6,356.00
合计	45,708,509.20	64,060,332.33	88,630,338.88	21,138,502.6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 年 6 月 30 日
----	------------------	------	------	-----------------

1. 基本养老保险	4,745,722.38	8,270,365.95	8,283,272.86	4,732,815.47
2. 失业保险费	1,037,789.51	262,473.91	244,082.78	1,056,180.64
3. 企业年金缴费	1,269,375.71	1,499,303.42	1,486,404.86	1,282,274.27
合计	7,052,887.60	10,032,143.28	10,013,760.50	7,071,270.38

23. 应交税费

项目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6,479,106.62	2,672,478.50
土地增值税	—	3,894,530.26
企业所得税	9,520,401.24	7,970,261.22
其他	1,304,110.57	1,612,650.65
合计	17,303,618.43	16,149,920.63

24. 其他应付款

(1) 分类列示

项目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利息	1,092,266.59	1,953,709.16
应付股利	46,920.00	46,920.00
其他应付款	38,388,772.16	63,253,555.33
合计	39,527,958.75	65,254,184.49

(2) 应付利息

项目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496,014.88	1,136,271.66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596,251.71	817,437.50
合计	1,092,266.59	1,953,709.16

(3) 应付股利

项目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宁德市电力电器厂	19,560.00	19,560.00
宁德市昌达输变电工程有限公司	27,360.00	27,360.00
合计	46,920.00	46,920.00

(4) 其他应付款

①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拆迁补偿款	651,594.21	15,164,274.82
往来款	5,687,732.50	13,107,488.88
未付工程款	2,474,586.56	1,153,170.52
未支付的费用	4,582,716.01	5,298,097.32
保证金及押金	21,427,320.12	24,899,183.37
补偿及理赔款	38,133.79	876,805.79
质保金	1,513,977.35	925,617.16
代扣员工款项	911,991.44	882,743.11
移民口粮款	434,350.29	434,350.29
其他	666,369.89	511,824.07
合计	38,388,772.16	63,253,555.33

②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19 年 6 月 30 日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	9,691,200.00	保证金
鞍钢集团福建龙安钢铁有限公司	3,417,400.00	退回的投资款
福建福船一帆新能源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2,763,722.05	保证金
老区一级分公司	1,594,259.98	往来款
福鼎市国投(办公场所租赁费)	1,500,000.00	租赁费
合计	18,966,582.03	--

2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00,260,000.00	101,030,000.00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43,111,208.14	42,129,228.52
合计	143,371,208.14	143,159,228.52

26.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项目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质押借款	146,000,000.00	151,500,000.00
抵押借款	48,000,000.00	49,000,000.00
保证借款	278,440,000.00	230,440,000.00
抵押+保证借款	77,000,000.00	83,000,000.00
质押+保证借款	256,000,000.00	262,0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00,260,000.00	-101,030,000.00
合计	705,180,000.00	674,910,000.00

(2)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①质押借款期末余额 14,600.00 万元，其中：1、4,700.00 万元为本公司以本公司持有的福安市国电福成水电有限公司 70%股权作为质押物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德分行取得的借款；2、9,900.00 万元为本公司以本公司持有的福建福安市黄兰溪水力发电有限公司 100%股权作为质押物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德分行取得的借款，一年内到期的本金 1,100.00 万元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列示。

②抵押借款期末余额 4,800.00 万元，其中：1、4,800.00 万元系本公司以本公司上培水电厂发电设备及引水系统工程等建筑物作为抵押物向中国银行宁德分行取得的借款，一年内到期的本金 800.00 万元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列示。

③保证借款期末余额 27,844.00 万元，其中：1、本公司为子公司穆阳溪水电向工商银行蕉城支行借款 4,548.00 万元提供保证担保，一年内到期的本金 2,000.00 万元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列示；2、本公司为子公司闽电新能源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德分行借款 9,800.00 万元提供保证担保，一年内到期的本金 200.00 万元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列示；3、本公司为子公司闽电新能源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德分行借款 10,000.00 万元提供保证担保，一年内到期的本金 230.00 万元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列示；4、本公司、宁德国投公司、闽东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为子公司闽东大酒店向广发银行福州分行借款 3,496.00 万元提供保证担保，一年内到期的本金 3,496.00 万元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列示。

④抵押+保证借款期末余额 7,700.00 万元系子公司国电福成以其发电设备、引水工程和水坝等资产作为抵押向中国银行福安支行取得的借款，同时由国电福成原 4 位自然人股东为该笔借款提供保证担保，一年内到期的本金 1,000.00 万元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列示。

⑤质押+保证借款期末余额 25,600.00 万元，系孙公司闽箭霞浦向国家开发银行福建分行取得的借款，该借款以闽箭霞浦闽峡风电场项目建成后享有的电费收费权及其项下全部收益提供质押，并由子公司航天闽箭提供保证担保，一年内到期的本金 1,200.00 万元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列示。

27. 长期应付款

(1) 分类列示

项目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长期应付款	13,120,391.72	34,842,005.86
合计	13,120,391.72	34,842,005.86

(2)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项目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融资租赁款	54,583,599.86	75,323,234.38
福建省华兴信托投资公司（说明 2）	1,648,000.00	1,648,000.00
小计	56,231,599.86	76,971,234.38
减：一年内到期长期应付款	43,111,208.14	42,129,228.52
合计	13,120,391.72	34,842,005.86

其他说明：期末应付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款项系应支付的租赁费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期末应付福建省华兴信托投资公司款项系周宁发电分公司向周宁县经贸技改处取得的借款。

2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项目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一、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178,509,422.87	173,677,547.21

二、辞退福利	3,365,693.75	3,603,500.53
三、其他长期福利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8,080,299.63	7,884,171.81
合计	173,794,816.99	169,396,875.93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 1-6 月
一、期初余额	173,677,547.21	168,873,947.40
二、计入当期损益的设定受益成本	5,847,486.86	5,781,484.46
1.当期服务成本	2,074,617.54	2,118,491.52
2.过去服务成本		
3.结算利得（损失以“-”表示）		
4、利息净额	3,772,869.32	3,662,992.94
三、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设定受益成本		
1.精算利得（损失以“-”表示）		
.....		
四、其他变动	-1,015,611.20	-1,402,493.67
1.结算时支付的对价		
2.已支付的福利	-1,015,611.20	-1,402,493.67
.....		
五、期末余额	178,509,422.87	173,252,938.19

计划资产：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 1-6 月
一、期初余额		
二、计入当期损益的设定受益成本		
1.利息净额		
.....		
三、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设定受益成本		
1.计划资产回报（计入利息净额的除外）		

2.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计入利息净额的除外）		
.....		
四、其他变动		
.....		
五、期末余额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 1-6 月
一、期初余额	173,677,547.21	168,873,947.40
二、计入当期损益的设定受益成本	5,847,486.86	5,781,484.46
三、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设定收益成本		
四、其他变动	-1,015,611.20	-1,402,493.67
五、期末余额	178,509,422.87	173,252,938.19

29. 预计负债

项目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形成原因
逾期交房违约金		766,781.00	
预计补偿款	858,259.40	858,259.40	
合计	858,259.40	1,625,040.40	

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预计补偿款系子公司东晟房地产与部分购房业主因楼道宽度等纠纷而预提的补偿金。

30. 递延收益

(1) 递延收益情况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 年 6 月 30 日	形成原因
未实现售后租回损益	1,075,076.33		339,497.64	735,578.69	说明 1
政府补助	1,390,000.00		51,834.18	1,338,165.82	说明 2
合计	2,465,076.33		391,331.82	2,073,744.51	

说明 1：主要系子公司黄兰溪水电售后租回未实现售后租回损益。

说明 2：主要系屏南分公司溪尾电站增效扩容改造工程补助款。

(2)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负债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 营业外收 入金额	本期计入 其他收益 金额	其他变动	2019 年 6 月 30 日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溪尾电站 增效扩容 改造工程	1,390,000.00			51,834.18		1,338,165.82	与资产相关

31. 股本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次增减变动（+、-）					2019 年 6 月 30 日
		发行新 股	送股	公积金转 股	其他	小计	
无限售 流通股	373,000,000.00						373,000,000.00
限售股	84,951,455.00						84,951,455.00
合计	457,951,455.00						457,951,455.00

32. 资本公积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 年 6 月 30 日
股本溢价	1,640,442,310.18	12,146,041.46		1,652,588,351.64
其他资本公积	8,950,140.99			8,950,140.99
合计	1,649,392,451.17	12,146,041.46		1,661,538,492.63

资本公积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2009 年 7 月收购武汉楚都少数股东股权时因所支付对价大于与收购日按少数股东持股比例计算的武汉楚都的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冲减合并报表资本公积 12,146,041.46 元，本报告期完成武汉楚都 100% 股权转让，转回上述资本公积。

33. 盈余公积

项 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会计政策 变更	2019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法定盈余公积	23,221,640.10					23,221,640.10
任意盈余公积	1,653,219.81					1,653,219.81
合 计	24,874,859.91					24,874,859.91

34. 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 1-6 月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87,425,130.31	102,952,057.9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41,441,011.80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45,984,118.51	102,952,057.98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9,545,411.11	-93,353,520.75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06,438,707.40	9,598,537.2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1) 由于会计政策变更, 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41,441,011.80 元。

35.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 1-6 月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15,498,139.41	130,999,925.27	192,935,236.88	141,621,587.52
其他业务	9,105,293.88	4,335,204.70	9,839,402.02	3,530,097.10
合计	324,603,433.29	135,335,129.97	202,774,638.90	145,151,684.62

说明:

(1) 主营业务(分业务)

业务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房销售(住宅)	1,791,742.38	1,406,377.74	17,730,384.14	13,904,385.71

业务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电力销售	313,706,397.03	129,593,547.53	175,187,060.43	127,682,877.71
贸易业务及其他			17,792.31	34,324.10
合计	315,498,139.41	130,999,925.27	192,935,236.88	141,621,587.52

(2) 主营业务（分地区）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福建省	286,063,376.98	113,126,193.29	166,312,895.34	123,824,579.50
吉林省	20,157,703.95	9,921,855.40	18,581,688.33	10,022,994.70
辽宁省	9,277,058.48	7,951,876.58	8,040,653.21	7,774,013.32
合计	315,498,139.41	130,999,925.27	192,935,236.88	141,621,587.52

36. 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 1-6 月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81,478.13	710,560.30
教育费附加	553,853.72	355,114.37
房产税	1,485,546.99	1,660,576.43
土地使用税	261,095.04	312,421.45
营业税	48,629.46	54,790.31
土地增值税	-	176,956.21
车船使用税	18,973.92	21,655.64
印花税	203,080.18	459,822.62
江海堤防工程维护管理费	6,182.60	26,084.70
其他	369,376.49	227,572.08
合计	4,028,216.53	4,005,554.11

37. 销售费用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 1-6 月
营销代理费	89,622.61	99,056.60
职工薪酬	207,411.61	410,330.96

办公费	52,685.88	6,100.00
业务宣传费	35,382.40	66,880.00
折旧费	81,489.36	79,637.09
其他	411,872.91	88,311.88
合计	878,464.77	750,316.53

38. 管理费用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 1-6 月
职工薪酬	36,018,304.88	36,078,686.64
修理费	168,764.46	127,697.37
折旧费	3,344,910.80	3,709,568.27
咨询顾问费	828,365.63	845,832.89
业务接待费	142,149.00	319,643.60
办公费	1,443,665.96	1,930,987.2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96,183.58	916,310.43
车辆费用	329,199.36	787,048.78
租赁费	3,848,315.05	3,786,301.39
差旅费	861,642.91	957,305.97
审计费	988,490.56	875,335.52
无形资产摊销	1,047,917.33	900,198.28
安全生产经费	150,137.46	82,796.09
诉讼费	648,527.14	579,711.00
评估费	88,391.47	164,339.62
党建经费	219,450.34	234,910.68
会议费	209,383.74	268,703.67
上市公司费用	69,628.13	9,622.65
绿化费	93,007.71	52,118.00
低值易耗品摊销	159,998.26	104,712.32
财产保险费	165,933.06	122,723.13
董事会费	96,876.85	129,646.07
其他	1,936,291.75	1,667,855.84

合计	53,855,535.43	54,652,055.42
----	---------------	---------------

39. 财务费用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 1-6 月
利息支出	29,810,961.43	30,425,293.88
减：利息收入	720,404.26	974,921.92
手续费及其他	3,968,991.89	3,870,761.47
合计	33,059,549.06	33,321,133.43

说明：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为 3,547,321.93 元。

40. 其他收益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 1-6 月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一、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2,192,917.17	2,618,018.38	
增值税退税	2,141,082.99	2,618,018.38	与收益相关
其他与经营活动相关补助	51,834.18	—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2,192,917.17	2,618,018.38	

41. 投资收益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 1-6 月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958,457.32	-52,078,336.76
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3,128,261.00	-
处置子公司取得的投资收益	49,465,317.39	
合计	57,552,035.71	-52,078,336.76

42.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 1-6 月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 5,243,642.74	—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987,869.64	—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
应收款项融资减值损失		
合计	-8,231,512.37	—

43.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 1-6 月
一、坏账损失	—	-3,459,942.52
二、存货跌价损失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持有待售资产减值损失		
合计		-3,459,942.52

44. 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明细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 1-6 月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罚没收入	200,000.00	—	200,000.00
其他	2,494,229.90	55,048.64	2,494,229.90
合 计	2,694,229.90	55,048.64	2,694,229.90

说明：其他主要系屏南发电分公司收到衢宁铁路项目建设补偿款。

45.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 1-6 月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罚款及滞纳金支出	1,072.53	341,180.28	1,072.53
对外捐赠	140,500.00	790,400.00	140,500.00
其他	-323,308.48	708,012.00	-323,308.48
合 计	-181,735.95	1,839,592.28	-181,735.95

说明：其他主要系子公司环三实业收回上年度宁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没收的葡萄酒，冲减营业外支出。

46.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的组成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 1-6 月
当期所得税费用	9,249,871.95	4,135,547.08
递延所得税费用	196,278.98	79,295.82
合计	9,446,150.93	4,214,842.9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2019 年 1-6 月
利润总额	151,835,943.8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7,958,985.9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5,254,087.70
权益法核算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损益	-1,258,087.14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058,246.95
利用以前年度未确认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纳税影响（以“-”填列）	
未确认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纳税影响	-28,592,011.68
其他	4,533,104.53
所得税费用	9,446,150.93

47.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 1-6 月
----	--------------	--------------

保证金及押金	4,884,495.80	3,789,042.81
利息收入	720,404.26	972,372.31
职工备用金及借款	920,594.90	775,440.81
员工代扣款	178,347.05	84,244.56
赔偿款	4,919,171.45	285,783.63
其他	2,302,652.87	1,601,385.27
退回外购电费款		6,669,600.00
收到按揭贷款退回贷款保证金	4,569,912.40	
合计	18,495,578.73	14,177,869.39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 1-6 月
保证金	4,291,739.28	2,689,557.32
往来款	4,194,584.68	2,639,645.50
职工备用金及借款	5,068,052.11	3,955,958.19
日常经营费用	15,050,283.55	13,481,055.72
支付手续费	63,937.30	92,723.06
捐赠支出	2,530,500.00	790,400.00
滞纳金及补偿款		2,032,166.28
其他	5,793,267.35	4,366,272.89
合计	36,992,364.27	30,047,778.96

(3)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 1-6 月
购买厦门银行结构性存款	20,000,000.00	—
合计	20,000,000.00	—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 1-6 月
融资租赁租金	22,331,389.92	22,331,389.92
合计	22,331,389.92	22,331,389.92

48.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 1-6 月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42,389,792.96	-94,025,752.65
加: 资产减值损失		3,459,942.52
信用减值损失	8,231,512.37	—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8,625,128.46	61,220,484.76
无形资产摊销	1,047,917.33	1,083,585.2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372,158.49	1,734,305.3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 (收益以“—”号填列)	29,810,961.43	30,425,293.88
投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57,552,035.71	52,078,336.7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增加以“—”号填列)	388,576.92	-245,191.9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减少以“—”号填列)	-192,297.94	324,487.77
存货的减少 (增加以“—”号填列)	-15,162,653.14	-81,141,984.9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增加以“—”号填列)	-16,449,840.76	1,546,595.6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减少以“—”号填列)	-71,813,226.53	11,558,487.74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695,993.88	-11,981,409.8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07,340,739.88	329,794,141.17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215,239,678.86	683,665,417.53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898,938.98	-353,871,276.36
--------------	---------------	-----------------

(2)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项目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72,329,929.11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4,496,861.03
加：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67,833,068.08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构成情况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一、现金	207,340,739.88	215,239,678.86
其中：库存现金	29,035.97	33,709.4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07,311,703.91	215,205,969.3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7,340,739.88	215,239,678.86

其他说明：

49.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2019年6月30日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0,598,473.05	按揭保证金及结构性存款
固定资产	399,199,535.36	银行借款抵押
合计	419,798,008.41	

说明：长期股权投资明细如下：

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备注
福建福安市黄兰溪水力发电有限公司	125,099,816.57	编制合并报表时已抵消
福建穆阳溪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166,975,800.00	编制合并报表时已抵消
福安市国电福成水电有限公司	120,000,000.00	编制合并报表时已抵消

50. 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项目	金额	资产负债表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列报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溪尾电站增效扩容改造工程	1,390,000.00	递延收益	51,834.18		其他收益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1. 处置子公司

(1) 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武汉楚都房地产有限公司	234,187,050.00	100%	协议转让	2019.06.18	控制权发生转移	49,465,317.39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武汉楚都房地产有限公司	-	-	-	-	-	-

说明：2019 年 6 月 18 日，公司将持有的武汉楚都 100%股权转让，本报告期不再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环三实业	宁德市	宁德市	材料销售	100		设立
闽东大酒店	福州市	福州市	房产租赁	60.72		设立
穆阳溪水电	福安市	宁德市	水力发电	98	2	设立
东晟地产	宁德市	宁德市	房地产开发销售	100		设立
航天闽箭	宁德市	宁德市	新能源项目投资	80		设立
环三矿业	宁德市	宁德市	矿产品开发销售	70		设立
环三亿能	宁德市	宁德市	电力设备安装检修	100		设立
浮鹰岛风电	宁德市	宁德市	电力发电项目的开发建设等	100		设立
闽东新能源	宁德市	宁德市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黄兰溪水电	福安市	福安市	水力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国电福成水电	福安市	福安市	水力发电	7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2019年6月30日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闽东大酒店	39.28	-56,581.42		30,076,334.67
航天闽箭	20	630,335.09		19,496,399.78
环三矿业	30	378,977.74		1,298,442.91
国电福成水电	30	1,891,650.44		30,794,043.42

其他说明：子公司航天闽箭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包括其下属子公司营口风电的少数股东损益、少数股东权益。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2019年6月30日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闽东大酒	16,751,715.26	96,333,794.83	113,085,510.09	36,516,429.98		36,516,429.98

店						
航天闽箭	165,234,717.28	479,187,543.88	644,422,261.16	332,038,326.28	244,000,000.00	576,038,326.28
环三矿业	991,361.95	3,647,780.11	4,639,142.06	310,998.88		310,998.88
国电福成水电	11,494,773.49	243,001,860.39	254,496,633.88	73,245,650.10	73,721,037.03	146,966,687.13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闽东大酒店	14,614,273.52	98,534,993.57	113,149,267.09	36,436,140.61		36,436,140.61
航天闽箭	155,959,004.13	493,826,435.28	649,785,439.41	333,687,506.06	250,000,000.00	583,687,506.06
环三矿业	592,566.55	2,971,029.28	3,563,595.83	498,711.81		498,711.81
国电福成水电	5,994,982.59	249,674,961.04	255,669,943.63	74,682,899.98	79,762,598.36	154,445,498.34

子公司名称	2019 年 1-6 月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闽东大酒店	3,880,392.00	-144,046.37	-144,046.37	3,069,841.48
航天闽箭	46,672,461.19	2,286,001.53	2,286,001.53	57,252,641.59
环三矿业	0	1,263,259.16	1,263,259.16	-1,064,635.43
国电福成水电	20,269,934.95	6,305,501.47	6,305,501.47	10,684,875.08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2018 年 1-6 月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闽东大酒店	3,880,392.00	-142,121.48	-142,121.48	2,064,010.60
航天闽箭	44,864,263.06	2,372,715.63	2,372,715.63	23,358,076.43
环三矿业		201,687.93	201,687.93	-55,223.24
国电福成水电	10,363,767.30	-3,814,862.44	-3,814,862.44	2,977,571.48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无。

3. 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 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 营企业投资的会 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联营企业						
厦门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市	厦门市	船舶维修及制造	32		权益法
福建福宁船舶重工有限公司	福安市	福安市	船舶维修及制造	31.55		权益法
福建寿宁牛头山水电有限公司	寿宁县	寿宁县	开发经营牛头山水电站及其他电站	30		权益法
福建省福安鑫地铝业公司	福安市	福安市	铝制品销售；金属冶炼技术服务	20		权益法
宁德市精信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宁德市	宁德市	金融	20		权益法
中闽（霞浦）风电有限公司	宁德市	宁德市	风力发电	40		权益法
宁德市配电售电有限责任公司	宁德市	宁德市	配售电	35		权益法
宁德厦钨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宁德市	宁德市	新能源材料生产	30		权益法
上海东溟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投资	45		权益法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2019年6月30日/2019年1-6月				2018年12月31日/2018年1-6月			
	厦门船舶	福宁船舶	寿宁牛头山	配电售电	厦门船舶	福宁船舶	寿宁牛头山	配电售电
流动资产	2,936,209,705.31	330,497,128.75	37,922,493.99	2,641,729.35	2,978,229,727.97	340,014,051.65	23,614,347.84	2,645,424.52
非流动资产	1,569,234,476.37	179,153,641.10	429,991,827.15	16,546,192.39	1,484,183,769.19	182,977,315.23	442,972,367.55	16,502,177.05
资产合计	4,505,444,181.68	509,650,769.85	467,914,321.14	19,187,921.74	4,462,413,497.16	522,991,366.88	466,586,715.39	19,147,601.57

流 动 负 债	2,553,198,20 0.68	586,343,60 2.17	68,602,500. 57		2,799,181,38 7.29	581,138,53 1.37	82,733,939. 70	507.81
非 流 动 负 债	2,136,104,56 2.16	4,084,510.5 7	92,350,000. 00		1,690,619,10 6.72	4,131,458.9 5	112,210,00 0.00	
负 债 合 计	4,689,302,76 2.84	590,428,11 2.74	160,952,50 0.57		4,489,800,49 4.01	585,269,99 0.32	194,943,93 9.70	507.81
少 数 股 东 权 益			5,918,204.3 2				5357923.58	
归 属 于 母 公 司 股 东 权 益	-183,858,581 .16	-80,777,342 .89	301,043,61 6.25	19,187,921 .74	-27,386,996. 85	-62,278,623 .44	266,284,85 2.11	19,147,09 3.76
按 持 股 比 例 计 算 的 净 资 产 份 额	-58,834,745. 97	-25,485,251 .68	90,313,083. 86	6,715,772. 61	-8,763,838.9 9	-19,648,905 .70	79,885,454. 63	6,701,482. 82
调 整 事 项								
商 誉								
内 部 交 易 未 实 现 利 润								
其 他								
对 联 营 企 业 权 益 投 资 的 账 面 价 值			90,313,083. 86	6,715,772. 61			79,885,454. 63	6,701,482. 82
营 业 收 入	548,264,874. 34	6,869,415.6 3	75,131,395. 83		445,149,401. 37	117,141,37 2.14	34,929,140. 15	
净 利 润	-156,471,584 .31	-18,498,719 .45	35,589,014. 90	40,827.98	-169,170,438 .78	-5,840,386. 92	5,565,858.5 8	-107,369.4 2
终 止 经 营 的 净 利 润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综 合 收 益 总 额	-156,471,584 .31	-18,498,719 .45	35,589,014. 90	40,827.98	-169,170,438 .78	-5,840,386. 92	5,565,858.5 8	-107,369.4 2
本 期 收 到 的 来 自 联 营 企 业 的 股 利			6,771,014.4 2					

项 目 (续)	2019 年 6 月 30 日 /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2018 年 1-6 月			
	鑫地铝业	精信小贷	中闽风电	厦钨新能 源	鑫地铝业	精信小贷	中闽风电	厦钨新能 源
流 动 资 产	9,665,150.17	218,952,48 9.49	40,097,405. 43	94,219,993 .08	8,639,698.27	225,835,25 6.05	43,350,648. 98	68,106,61 7.25
非 流 动 资 产	141,913,107. 36	24,386,463. 67	211,918,04 9.73	821,791,80 2.52	141,979,047. 62	24,634,213. 95	219,990,32 9.87	530,368,5 62.73
资 产 合 计	151,578,257. 53	243,338,95 3.16	252,015,45 5.16	916,011,79 5.60	150,618,745. 89	250,469,47 0.00	263,340,97 8.85	598,475,1 79.98
流 动 负 债	74,700,847.4 5	18,307,272. 44	24,080,410. 05	759,970,95 0.56	74,756,572.2 5	118,410,78 8.22	32,547,650. 76	466,099,6 34.82
非 流 动 负 债	1448479.31	98700000	188,000,00 0.00	75,950,666 .66			188,000,00 0.00	36,560,00 0.00
负 债 合 计	76,149,326.7 6	117,007,27 2.44	212,080,41 0.05	835,921,61 7.22	74,756,572.2 5	118,410,78 8.22	220,547,65 0.76	502,659,6 34.82
少 数 股 东 权 益								
归 属 于 母 司 股 东 权 益	75,428,930.7 7	126,331,68 0.72	39,935,045. 11	80,090,178 .38	75,862,173.6 4	132,058,68 1.78	42,793,328. 09	95,815,54 5.16
按 持 股 比 例 计 算 的 净 资 产 份 额	15,085,786.1 5	25,258,960. 06	15,974,018. 05	24,027,053 .51	15,172,434.7 2	26,404,360. 27	17,117,331. 24	28,744,66 3.54
调 整								

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5,085,786.15	25,258,960.06	15,974,018.05	24,027,053.51	15,172,434.72	26,404,360.27	17,117,331.24	28,744,663.54
营业收入		1,081,750.51	12,253,367.56	11,130,982.51		7,730,903.77	13,710,944.39	
净利润	-433,242.87	-5,727,001.07	-2,858,282.98	-15,725,366.78	-458,626.30	17,216,933.89	-3,004,480.70	-1,370,675.92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433,242.87	-5,727,001.07	-2,858,282.98	-15,725,366.78	-458,626.30	17,216,933.89	-3,004,480.70	-1,370,675.92
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上海东溟投资有限公司涉及本公司爱建证券交易结算资金案件且被法院指定清算组予以清算，截止 2019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就该项长期股权投资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源于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所确认的各类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各类风险的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制度由本公司管理层负责。经营管理层通过职能部门负责日常的风险管理（例如本公司信用管理部对公司发生的赊销业务进行逐笔进行审核）。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的执行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并且将有关发现及时报告给本公司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渡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各类与金融工具相关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未能履行义务从而导致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以及长期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的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本公司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及长期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1)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

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定量标准主要为报告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定性标准为主要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预警客户清单等。

(2)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

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相关定义如下：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风险暴露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品的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以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为基准进行计算；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前瞻性信息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风险敞口信息见附注五 4、5。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统筹负责集团内各子公司的现金管理工作，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措贷款以应付预计现金需求。本公司的政策是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

截止 2019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金融负债到期期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19 年 6 月 30 日				
	6 个月内	6 个月-1 年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短期借款	15,000.00	35,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应付利息	109.23				
其他应付款					
长期借款			11,580.00	14,988.00	43,95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1,147.24		
一年内到期流动负债	9,404.84	4,932.28			
合计	24,514.07	39,932.28	12,727.24	14,988.00	43,950.00

(续上表)

项目名称	2018 年 12 月 31 日				
	6 个月内	6 个月-1 年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短期借款	33,900.00	25,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应付利息	195.37				
其他应付款					
长期借款			7,264.00	18,732.00	41,495.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3,319.40		
一年内到期流动负债	4,934.08	9,381.84			
合计	39,029.45	34,381.84	10,583.40	18,732.00	41,495.00

3. 市场风险

(1) 外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汇率风险可源于以记账本位币之外的外币进行计价的金融工具。

本集团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因此，本公司所承担的外汇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应付债券等长期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总部财务部门持续监控集团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

截止 2019 年 6 月 30 日为止期间，在其他风险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50 个基点，本公司当年的净利润就会下降或增

加 451.22 万元。

九、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

项目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93,912,776.96	93,912,776.96
1.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权益工具投资				
（四）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4,617,400.00	14,617,40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08,530,176.96	108,530,176.96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公司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1）本公司重要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2）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宁德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宁德市	从事国有资产的产权营运	100,000.00 万元	47.31	47.31

说明：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宁德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3.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福建省闽东老区水电开发总公司	本公司 2001 年之前的控股股东
北京万源工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
董事、监事、经理、财务总监及董事会秘书	关键管理人员

5.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9 年 1-6 月发生额	2018 年 1-6 月发生额
北京万源工业有限公司	风机采购	3,700,000.00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19 年 1-6 月确认的 租赁收入	2018 年 1-6 月确认的 租赁收入
宁德市精信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84,425.04	75,430.55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19 年 1-6 月确认的 租赁费	2018 年 1-6 月确认的 租赁费
宁德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土地使用权	3,000,000.00	3,000,000.0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本公司将房屋建筑物中“东海商务广场”2 号楼第五层出租给联营单位宁德市精信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租赁期限 2010 年 6 月 1 日至 2020 年 5 月 31 日，初始月租金标准为 20 元/平方米，租金每两年递增 8%。

2000 年 1 月，本公司与宁德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德国投公司”）

签订《土地使用权租赁协议》，协议约定：本公司向宁德国投公司租赁本公司占用工业土地（22块，6,918.72亩工业用地），租赁期限48年，自2000年1月1日至2047年12月31日，租金为每年600万元。2003年4月30日，本公司与宁德国投公司签订《〈土地使用权租赁协议〉补充协议》，协议约定：本公司一次性支付宁德国投公司5,000.00万元，作为本公司占用工业土地（22块，6,918.72亩工业用地）的预付租赁费，租赁期为2003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共计13年，平均每年土地租赁费约384.62万元；自2016年1月1日起仍按《土地使用权租赁协议》执行，租赁费每年600万元。2019年6月27日，经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将原《租赁协议》第二条修改为“租赁期限：从2019年1月1日起至2038年12月31日止。租赁期限届满前，在原《租赁协议》其他条款不变的情况下，双方应以原《租赁协议》租赁期限为限续签土地租赁补充协议。因任何原因未续签土地租赁补充协议的，双方承诺继续履行原《租赁协议》的约定。”原《租赁协议》其他条款不变，仍按原《租赁协议》执行。

（3）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穆阳溪水电	45,480,000.00	2009.4.28	2021.10.27	否
穆阳溪水电	27,041,088.08	2015.8.7	2020.8.7	否
黄兰溪水电	27,041,088.08	2015.8.7	2020.8.7	否
闽箭霞浦	256,000,000.00	2014.6.18	2029.6.17	否
闽东大酒店	21,227,712.00	2016.12.19	2019.12.19	否
闽电新能源	98,000,000.00	2017.11.29	2032.11.29	否
闽电新能源	100,000,000.00	2018.4.24	2033.4.15	否
合计	574,789,888.16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宁德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1,2403,808.00	2016/12/19	2019/12/19	否
宁德东晟房地产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9/3/22	2020/3/20	否
宁德东晟房地产有限公司	70,000,000.00	2019/6/14	2020/6/13	否
合计	112,403,808.00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本公司享有的建设银行宁德分行流动资金贷款授信额度10,000 万元，该笔额度授信以本公司福鼎桑园水电站的资产及本公司控股股东宁德国投公司拥有的福鼎桑园水电站的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保证。

(4)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	2019 年 1-6 月发生额	2018 年 1-6 月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127,000.00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福建省闽东老区水电开发总公司	5,149,572.19	5,149,572.19	5,149,572.19	5,149,572.19
应收账款	福建省闽东老区水电开发总公司	8,668,148.30	8,668,148.30	8,668,148.30	8,668,148.30
应收股利	福建寿宁牛头山水电有限公司			6,771,014.41	
应收股利	宁德市精信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2,376,000.00		2,376,000.00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9 年 6 月 30 日账面余额	2018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鞍钢集团福建龙安钢铁有限公司		3,417,400.00
应付账款	北京万源工业有限公司	38,420,000.00	41,420,000.00
应付账款	厦门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1,798,000.00
应付账款	宁德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3,000,000.00	6,000,000.00

十一、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对外承诺事项	性质	金额

投资设立福建省金海旅游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017年6月,本公司与控股股东宁德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等共同出资设立福建省金海旅游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海旅游公司”)。经营范围为旅游资源开发和经营管理,旅游宣传促销策划、旅游商品开发销售、景区游览服务、旅游项目投资、文化传播。本公司认缴出资2,000.00万元人民币,占公司注册资本3本10%,首期出资400万元。其余出资额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分期到位,出资时间为公司成立之日起三年内缴纳。截止2019年6月30日,本公司已出资400.00万元人民币。	400.00 万元
投资设立宁德厦钨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及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公司与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厦门厦钨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简称“厦钨新能源”)合资成立宁德厦钨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德厦钨新能源”)计划在宁德建设年产2万吨的动力锂离子正极材料项目。宁德厦钨新能源注册资本13亿元,首期出资1亿元,其余出资额根据项目建设进度及资金使用情况分期到位。其中,厦钨新能源出资70%,本公司出资30%。截止2019年6月30日,本公司已实际出资3,000.00万元。	3,000.00 万元
投资设立宁德市配售电有限责任公司	2016年10月,本公司与福建福能配售电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福能配售电公司”)共同合资成立宁德市配售电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宁德配售电公司”)。宁德配售电公司注册资本为2亿元人民币,于2020年12月31日之前缴足。其中,本公司出资7,000.00万元,持股比例为35%;福能配售电公司出资13,000.00万元,持股比例为65%。 宁德配售电公司经营范围为:售电;供电;电力设施的承装、承试、承修;节能技术、电力技术的研发。 截止2019年06月30日,本公司已实际出资700.00万元。	700.00 万元
投资设立宁德闽投海上风电有限公司(暂定)	经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及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本公司与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省投集团”)签订协议共同设立宁德闽投海上风电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注册登记为准)。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0万元,公司认缴出资比例为20%,出资方式为货币资金,认缴金额为1000万元。由公司股东会根据工程需要决定到位时间及数额。全部注册资本金于2021年12月31日前缴清。	截止本报告报出日尚未缴纳出资
投资设立霞浦闽东海	经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及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本公司与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省投集团”)签订协议共同设立霞浦闽东海	截止本报告报出日尚未缴纳

上 风 电 有 限 公 司 （ 暂 定 ）	风电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注册登记为准）。公司的注册资金为人民币 5000 万元，公司认缴出资比例为 49%，出资方式为货币资金，认缴金额为 2450 万元。首期注册资本金 49 万元，公司完成工商注册并开户后 30 天内缴清。其余注册资本金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缴清。	出资
经 营 租 赁	本公司与宁德国投公司签订《土地使用权租赁协议》及《〈土地使用权租赁协议〉补充协议》，约定：本公司向宁德国投公司租赁工业土地共 22 块，计 6,918.72 亩，租赁期限从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38 年 12 月 31 日止。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起租赁费每年 600 万元。租赁期限届满前，在原《租赁协议》其他条款不变的情况下，双方应以原《租赁协议》租赁期限为限续签土地租赁补充协议。因任何原因未续签土地租赁补充协议的，双方承诺继续履行原《租赁协议》的约定。”原《租赁协议》其他条款不变，仍按原《租赁协议》执行。	600 万元 /年
经 营 租 赁	本公司之子公司闽东大酒店与福州西湖大酒店签订《续建及租赁合同书》，约定：闽东大酒店将宏福大厦（即宁德大厦，但不包括该大厦 18 层），整体租赁给福州西湖大酒店，租赁物业面积为 30,363.00 平方米，租赁期限为 20 年，从 2009 年 5 月 3 日至 2029 年 5 月 2 日，租金每隔五年在上次租金标准上递增 5%，自 2014 年 5 月 3 日起租金每月每平方米 22.365 元。	非固定金 额
经 营 租 赁	本公司子公司东晟地产与宁德市蕉城区皇家国际幼儿园签订《房屋租赁协议》，约定：东晟地产将泰怡园 10 号楼出租给宁德蕉城皇家国际幼儿园用作开办幼儿园使用，租赁期自 2016 年 6 月 13 日至 2028 年 6 月 12 日。前三年每年租金 92 万元，之后每年度的租金在前一年度的基础上逐年递增 3%	非固定金 额

2. 或有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序号	原告	被告	案由	受理法院	涉案金额 (万元)	诉讼进展	备注
1	郑贤太	洪宇建设集团公司、东晟地产	建设工程款纠纷	宁德市蕉城区人民法院	2,173.37	发回宁德市蕉城区人民法院重新审理，尚未开庭。	说明

说明：郑贤太诉宁德市东晟房地产有限公司、洪宇建设集团公司建设工程款纠纷案。

2011年1月，洪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与宁德市东晟房地产有限公司（下称“东晟公司”）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承建宁德市东晟泰怡园工程施工项目，该工程的中标工程造价为261,562,512.68元，总工期为1080日历天。2011年9月16日，洪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与郑贤太、肖建辉签订《施工项目技术合作协议书》，洪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将承包的东晟泰怡园工程项目转包给郑贤太、肖建辉施工。工程于2014年5月竣工验收。郑贤太提出洪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尚欠其工程款21,733,170元及逾期付款的利息。2016年7月12日，郑贤太向宁德市蕉城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东晟公司和洪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连带偿还工程款本金21,733,710元及逾期支付的相应利息。

2016年8月15日，东晟公司收到宁德市蕉城区法院开庭传票及案件材料。东晟公司认为，该案件的审理需以洪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诉东晟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的审理结果为前提，故应中止审理。同时，考虑到另一个实际承包人肖建辉与本案存在利害关系，东晟公司于2016年9月6日向蕉城区人民法院申请追加其为本案原告。案件已于2017年1月16日开庭审理。2017年8月31日蕉城区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判决被告洪宇建设公司应于判决生效之日支付原告郑贤太工程款19735366.86元及相应利息。被告东晟公司应在欠付被告洪宇建设公司工程款项范围内对上述债务承担清偿责任。洪宇公司不服一审判决，向宁德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案件二审于2017年12月7日开庭审理，2017年12月13日，宁德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裁定，裁定撤销宁德市蕉城区人民法院(2016)闽0902民初6072号民事判决。目前尚未重新开庭审理。

(2)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① 截止2019年6月30日，本集团为子公司贷款提供保证担保：

被担保单位名称	贷款银行	担保事项	金额(万元)	借款日	到期日
子公司					
穆阳溪水电	工商银行宁德蕉城支行	银行借款	4,548.00	2009.4.28	2021.10.27
穆阳溪水电	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融资租赁	2,704.11	2015.8.7	2020.8.7
黄兰溪水电	交银金融租赁	融资租赁	2,704.11	2015.8.7	2020.8.7

被担保单位名称	贷款银行	担保事项	金额(万元)	借款日	到期日
闽箭霞浦	有限责任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 福建分行	租赁 银行 借款	25,600.00	2014.6.18	2029.6.17
闽东大酒店	广发银行福州 分行	银行 借款	2,122.77	2016.12.19	2019.12.19
闽电新能源	建设银行宁德 分行	银行 借款	9,800.00	2017.11.29	2032.11.29
闽电新能源	工商银行宁德 分行	银行 借款	10,000.00	2018.4.24	2033.4.15
合计			57,478.99		

②本公司之子公司东晟地产按房地产经营惯例为商品房承购人提供按揭(抵押)贷款担保,截至2019年6月30日,担保总额为1,190.00万元。

除上述事项外,截至2019年06月30日,本集团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或有事项。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后涉诉案件进展情况

见附注十一之2、(1)及十三、3。

除上述事项外,截至2019年6月30日,本集团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1. 年金计划

本集团委托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管理企业年金。

享受企业年金的员工范围:与本公司签订劳动合同,已办理并缴纳基本养老保险,自愿参加企业年金的公司本部2006年1月1日起在册在岗员工。

企业年金基金来源:企业缴费、个人缴费和投资运营收益。企业缴费每年不超过上年度职工工资总额的十二分之一;企业缴费和个人缴费合计每年不超过上年度工资总额的六分之一。企业缴费部分按照一定比例分配至职工个人账户中的企业缴费账户。

账户管理人为本公司建立企业年金基金集体账户，用于暂存未分配而属于企业的缴费和个人账户未归属权益。账户管理人为职工个人建立相应的个人账户，在个人账户下分别设立企业缴费账户（用于记录企业缴费及其收益）和个人缴费账户（用于记录职工个人缴费及其收益）。

企业年金领取条件：（1）职工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并办理退休手续后，可以领取本人企业年金个人账户中的累计余额；（2）经批准出国定居的职工，可申请从本人企业年金个人账户中一次性领取企业年金；（3）职工在领取企业年金之前死亡的或在领取企业年金过程中死亡的，其企业年金个人账户的全部余额由其指定的受益人或法定继承人一次性领取。

2. 分部信息

根据本公司目前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集团内资源分配由母公司管理层统一分配管理。本公司的收入和资产位于境内按业务可分为水电、风电及地产板块，主营经营利润来自电力业务。管理层会定期评价不同板块经营成果和业绩。基于日常管理工作和团队的统一性，本集团无需披露分部数据。

3. 其他

（1） 关于开展资产证券化业务

2018年10月9日，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通过关于开展资产证券化业务的议案。本公司拟将下属部分发电分公司持有的售电合同项下未来不超过6年内收取的电费收入作为基础资产现金流来源，通过证券公司设立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以下简称“专项计划”）的方式开展资产证券化融资。本专项计划总募集资金不超过32,000.00万元，专项计划预计存续期限为不超过6年（金额及期限皆为暂定）。

截止2019年6月30日，尚未完成该业务。

（2） 关于发行超短期融资券事项

2018年10月9日，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通过关于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本公司拟申请注册金额不超过15亿元人民币的超短期融资券，在发行期限（不超过270天（含270天））内分期分笔发行，主要用于置换银行贷款、补充流动资金。

2019 年 4 月 23 日，公司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的《接受注册通知书》，超短期融资券注册金额为 6 亿元，注册额度自本通知书落款之日起 2 年内有效。

截止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尚未发行。

(3) 关于发行短期融资券事项

2018 年 10 月 9 日，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通过关于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本公司拟申请注册金额不超过 9 亿元人民币的短期融资券，在发行期限（不超过 366 天）内分期分笔发行，主要用于置换银行贷款、补充流动资金。

2019 年 4 月 23 日，公司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的《接受注册通知书》，短期融资券注册金额为 2 亿元，注册额度自本通知书落款之日起 2 年内有效。

截止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尚未发行。

(4) 关于公开出让宁德市东晟房地产有限公司 100%股权事项

2018 年 10 月 8 日、2018 年 10 月 26 日本公司分别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及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开出让宁德市东晟房地产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产权交易机构公开挂牌出让宁德市东晟房地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晟公司”）100%股权。

2019 年 1 月 3 日，本公司在福建省产权交易中心、宁德市有信产权交易服务有限公司公开挂牌转让的东晟公司 100%股权，首次转让底价 62,679.29 万元。至挂牌公告期满，本次交易未能征集到意向受让方，经本公司研究，决定不再继续开展东晟公司 100%股权转让工作。

(5) 关于风机毁损赔偿事项

2018 年 7 月，本公司孙公司航天闽箭新能源(霞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闽箭霞浦公司）14#机组发生毁损。2019 年 7 月公司同意在理赔协议中明确在“财产一切险”项下对 14#风机（含护栏及附属损失）进行赔偿，赔偿总金额为 906 万元（包括预付的 420 万），损余物资处置权益转让给承保方。

公司已分别于 2018 年 8 月、2018 年 12 月、2019 年 2 月及 2019 年 7 月收到人民币 120 万元、100 万元、200 万元及 486 万元。

(6) 关于子公司环三实业行政处罚事项

2019 年 1 月 23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宁德市环三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环三公司”）收到宁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行政处罚决定书》（宁）食药监食罚〔2018〕7 号。

环三公司不服市场管理局做出的行政处罚，于 2019 年 1 月 29 日向宁德市人民政府

申请行政复议，经复核认为原处罚决定对法律条款适用有误的情况，由环三公司撤回行政复议申请，市场管理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五十四条重新做出行政处罚决定。

2019年5月20日，环三公司收到市场管理局出具的《行政处罚决定书》（宁）食药监食罚（2018）7-1号，（一）撤销（宁）食药监食罚（2018）7号《行政处罚决定书》的行政处罚决定及责令改正，给予警告。

（7）关于对厦门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及投资收益确认

本公司原持有厦门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厦船重工”）32%的股权。根据本公司和相关单位与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签订的《国开发展基金投资合同》约定的条款判断，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的增资不会实际摊薄公司的原股东权益，同时国开基金的投资收益按照1.2%/年的投资收益率计算且采取现金分红和回购溢价等方式取得。故本公司本年在按权益法确认厦船重工投资收益时以厦船重工实现的净利润扣减当年应当支付给国开基金的年投资收益后的余额为基数，并按原持股比例32%进行确认。

（8）关于应收爱建证券交易结算资金

本公司起诉上海爱建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爱建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上海中华路证券营业部、爱建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返还客户交易结算资金人民币1亿元一案，2012年2月22日，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04）沪二中民三（商）初字第344号”《民事判决书》，驳回本公司的诉讼请求。

本公司于2012年3月6日向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2013年3月20日，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作出“（2012）沪高民五（商）终字第15号”《民事判决书》，驳回本公司的诉讼请求，维持原判。2013年9月，本公司向最高人民法院提起案件再审申请。2014年5月30日，最高人民法院裁定驳回本公司再审申请。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本公司应收交易结算资金账面余额100,762,750.00元（其中762,750.00元为截至2002年12月31日止的保证金利息），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9）关于上海东溟投资有限公司与公司有关的纠纷案件

2001年12月27日公司与爱建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爱建证券”）上海复兴东路证券营业部（以下简称“爱建上海复兴东路营业部”）签订了《开户协议书》并开立股东账号和资金账户（简称“2号资金账户”），并存入人民币1亿元证券交易结算资金。2004年，因爱建证券拒绝公司提取该笔保证金，公司就上述事项提起诉讼，经一审、二审判决驳回公司诉讼请求，公司不服以上判决，向最高人民法院提起再审申请。2014年6月10日，公司收到最高人民法院（2013）民申字第1943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如下：驳回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的再审申请。

根据上述法院判决，我司诉讼代理机构认为上海东溟投资有限公司（下称“东溟公司”）于2001年12月29日归还公司的委托管理资金人民币1亿元，系东溟公司挪用了公司于2001年12月27日存入公司开设于爱建上海复兴东路营业部“2号资金账户”内的1亿元证券交易结算资金。

公司发函要求东溟公司归还所用的1亿元资金及利息，并在东溟公司进入强制清算后债权申报期间，向东溟公司清算组申报该笔债权，东溟公司清算组未予确认。为此，公司向上海浦东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依法判令被告偿还公司欠款本金人民币1亿元；判令被告支付从2001年12月27日起，以人民币1亿元为本金，按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活期存款年利率0.35%计算至实际清偿日止的利息，暂计至2019年5月15日的利息为人民币617.26万元；本案诉讼费由被告承担。

公司于2019年5月27日收到上海浦东新区人民法院《受理通知书》（2019）沪0115民初45097号，法院决定立案审理。案件已于2019年6月24日开庭进行证据交换。

（10）关于上海东溟投资有限公司诉爱建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财产损害赔偿纠纷案件事项

上海东溟投资有限公司（下称“东溟公司”）系闽东电力参股45%公司。目前东溟公司已进入强制清算阶段，东溟公司各项清算工作正在进行中。

东溟公司于2002年12月12日在被告爱建证券公司处开设三个资金账户，用于买卖股票。东溟公司进入强制清算后，东溟公司清算组委托审计机构对东溟公司进行审计，并对三个资金账户进行调查，三个资金账户内余额合计人民币2246万元已于2005年9月9日全部被转入其他公司账户。为查清东溟公司账户余额去向，清算组申请法院开出调查令，到被告处调查情况。爱建证券公司仅向清算组提供一份单户对账单，具体转账原因不明。东溟公司三个资金账户2005年9月9日的转账行为，未经东溟公司时任负责人批准，东溟公司对此完全不知情。鉴于此，清算组认为东溟公司账户余额转账系未经东溟公司授权的违规操作，严重损害了东溟公司的合法权益。爱建证券公司作为东溟公司账户的管理人，有义务向清算组说明东溟公司账户余额转账的理由和依据。但是，爱建证券公司未向清算组做出任何答复。为维护东溟公司的合法权益，2018年5月24日，清算组向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案件已于2018年7月10日进行第一次开庭审理，2019年1月17日再次开庭，2019年3月13日东溟公司收到一审判决，判决驳回东溟公司全部诉讼请求。3月25日，东溟公司向上海金融法院提起上诉，7月15日，案件进行开庭审理，目前尚未判决。

（11）应收上海岑屹工贸有限公司款项

2013年11月18日，环三实业与上海岑屹工贸有限公司（下称“岑屹工贸”）签订《商品赊销合同》。合同约定：环三实业向岑屹工贸销售铝锭1,142.90吨，规格型号为AL99.7，含税单价15,512.00元/吨，总金额17,728,664.80元。岑屹工贸于合同签订之日起十五日内以现款形式向环三实业支付合同金额10%的保证金，余款

岑屹工贸应于环三实业交货之日起八个月内以现款形式向环三实业付清。

2013年11月18日，环三实业、岑屹工贸、蔡小溪三方签订《协议书》，约定蔡小溪以位于营口市站前区新兴大街东19-1号处的房产，为2013年8月1日至2016年8月1日期间，环三公司与岑屹工贸之间签订的所有《商品赊销合同》提供抵押担保，并办理了抵押登记手续。

2013年11月15日，黄妙平向环三实业出具《担保函》，自愿为2013年11月15日至2014年11月14日期间，环三公司与岑屹工贸签订的所有销售合同项下岑屹工贸的责任和义务承担连带担保责任，担保期间为每个《销售合同》项下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2年。

2013年12月1日，营口盛世国际汽车园开发有限公司（以称“盛世开发公司”）向环三实业出具《担保函》，自愿为2013年12月1日至2014年12月28日期间，环三公司与岑屹工贸签订的所有销售合同项下岑屹工贸的责任和义务承担连带担保责任，担保期间为每个《销售合同》项下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2年。

2013年12月5日，环三实业委托上海益享金属材料有限公司，将环三实业向其采购的铝锭1,142.90吨转到岑屹工贸的名下。同日，环三实业发函通知岑屹工贸联系上海益享金属材料有限公司办理提货事宜。同日，岑屹工贸确认收到铝锭1,142.90吨，价值共17,728,664.80元。

因岑屹工贸收到货物后，未按合同约定支付货款，经环三实业催讨，黄妙平于2014年7月11日出具《确认函》，明确其为岑屹工贸承担连带担保责任的事实。2014年10月29日，黄妙平向环三实业出具还款计划，表示愿意积极配合做好蔡小溪抵押房产的处置工作。

2014年11月28日，环三实业、岑屹工贸、蔡小溪再次订立合同，确认岑屹工贸应支付给环三实业的债务不少于15,955,798.22元，环三实业有权对蔡小溪名下的抵押房产以拍卖、变卖、折价所得的价款优先受偿。

2016年10月8日，宁德市中级人民法院受理立案环三实业诉岑屹工贸一案，并于2017年1月23日开庭审理，于2017年3月10日作出《民事裁定书》，裁定驳回环三公司起诉。环三公司已向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案件已于2018年2月22日开庭审理，于2018年9月29日作出二审裁定，驳回环三公司上诉，维持原裁定。环三公司于2019年1月14日另起诉讼，2019年6月13日，宁德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19）闽09民初10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1、上海岑屹工贸有限公司、上海益享金属材料有限公司、黄妙平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宁德市环三实业有限公司共同偿还借款本金14227733.52元及自2014年8月5日起至实际还款之日止按月利率2%计算的相应利息；2、上海岑屹工贸有限公司、上海益享金属材料有限公司黄妙平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宁德市环三实业有限公司共同赔偿律师费6万元；3、驳回宁德市环三实业有限公司其他诉讼请求。环三实业公司已向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

截止 2019 年 6 月 30 日，环三实业账面应收岑屹工贸款项 15,955,798.32 元，已计提坏账准备 15,955,798.32 元。

(12) 应收营口七色光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款

1、2013 年 11 月 18 日，环三实业与营口七色光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下称“七色光公司”）签署《总经销合同》。合同约定：七色光公司授权环三实业为产品独家总经销商，合同期限自 2013 年 12 月 1 日起至 2016 年 12 月 1 日，七色光公司保证环三实业在合同期限内每年销量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

2013 年 12 月 1 日，盛世开发公司向环三实业出具《担保函》，承诺为七色光公司自 2013 年 12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28 日期间所有《采购合同》提供连带担保。

2014 年 2 月 21 日，环三实业向七色光公司发出金额为 3,582,000.00 元的《订货计划》（采购订单）一份，约定交货时间为 2014 年 6 月 18 日之前。《订货计划》发出当日，黄妙平向环三实业出具《担保函》，承诺为《总经销合同》及《订货计划》提供连带担保。环三实业分别于 2013 年 12 月 2 日支付 60 万元、2014 年 2 月 24 日支付 250 万元、2014 年 2 月 26 日支付 48.2 万元，完成付款义务。

款项支付后，七色光公司无法在期限内供货，环三实业向七色光公司、盛世开发公司及黄妙平多次主张权利，黄妙平于 2014 年 10 月 29 日向环三实业出具《还款计划》，同意处置名下资产还款并配合向七色光公司追讨款项。2015 年 3 月 7 日，环三实业、盛世开发公司、营口盛世汽车园实业有限公司（下称“盛世实业公司”）、黄妙平、黄汉忠签署《合同》，再次确认七色光公司、黄妙平、盛世开发公司的还款责任，同时追加盛世实业公司为采购合同本金提供抵押担保，但因盛世实业公司原因，至今无法办理抵押登记。

环三公司向蕉城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2017 年 1 月 5 日案件受理立案，法院于 2017 年 6 月 26 日作出《民事裁定书》，裁定驳回环三公司起诉。环三公司不服一审裁定，已于 2017 年 7 月 12 日向宁德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2017 年 11 月 30 日，宁德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驳回环三公司上诉。

环三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13 日另起诉讼。案件已于 2018 年 9 月 21 日作出一审判决，判决如下：1) 被告营口七色光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黄妙平、营口盛世国际汽车园开发有限公司应偿还原告宁德市环三实业有限公司借款本金 358.2 万元，并支付相应利息（自 2014 年 6 月 18 日至实际还清借款之日止，按年利率 24% 的标准计算）；（2）被告营口盛世汽车园实业有限公司在本判决第一项欠款本金 358.2 万元范围内对原告宁德市环三实业有限公司承担连带还款责任；（3）驳回宁德市环三实业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被告对判决不服，已于 2018 年 10 月 8 日提起上诉，目前案件尚未完结。

2、2013 年 8 月 5 日，环三实业与七色光公司、盛世开发公司签署《采购合同》。合同约定：环三实业向七色光公司采购价值为 4,679,995.00 元产品，交货时间为收到货款之日起 180 天内，逾期交货或无法交货应返还货款时，均应按应交货总额的

1%按日计付违约金，因七色光公司逾期交货、逾期返还货款导致环三实业发生包括律师费、诉讼费等损失，应由七色光公司承担，盛世开发公司为七色光公司提供连带保证担保。2013年8月6日，环三实业委托银行向七色光公司开具金额为4,679,995.00元的银行承兑汇票，完成付款义务。

因七色光公司未按期交货，经环三实业追讨，黄妙平于2014年10月29日向环三实业出具《还款计划》，同意处置名下资产用于还款并配合向七色光公司追讨款项。2015年3月7日，环三实业、盛世开发公司、盛世实业公司、黄妙平、黄汉忠签署《合同》，再次确认七色光公司、黄妙平、盛世开发公司的还款责任，同时追加盛世实业公司为采购合同本金提供抵押担保，但因盛世实业公司原因，至今无法办理抵押登记。

环三公司向蕉城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2017年1月5日案件受理立案，法院于2017年6月26日作出《民事裁定书》，裁定驳回环三公司起诉。环三公司不服一审裁定，已于2017年7月12日向宁德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2017年11月30日，宁德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驳回环三公司上诉。

环三公司于2018年3月13日另起诉讼。案件已于2018年9月21日作出一审判决，判决如下：（1）被告营口七色光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黄妙平、营口盛世国际汽车园开发有限公司应偿还原告宁德市环三实业有限公司借款本金3235267.21元，并支付相应利息（自2014年2月5日至实际还清借款之日止，按年利率24%的标准计算）；（2）被告营口盛世汽车园实业有限公司在本判决第一项欠款本金3235267.21元范围内对原告宁德市环三实业有限公司承担连带还款责任；（3）被告营口七色光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黄妙平、营口盛世国际汽车园开发有限公司应支付原告宁德市环三实业有限公司律师代理费3.2万元；（4）驳回宁德市环三实业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被告对判决不服，已于2018年10月8日提起上诉，目前案件尚未完结。

截止2019年6月30日，环三实业公司环三实业账面应收七色光公司款项8,261,995.00元，计提坏账准备8,261,995.00元。

（13） 应收上海益享金属材料有限公司款项

1、2013年12月5日，环三实业与上海益享金属材料有限公司（下称“益享公司”）签署《购销合同》，合同约定：环三实业向益享公司采购价值为982.60万元产品，交货时间为收到货款之日起6个月内，逾期交货的，应按应交货总额的1%按日计付违约金，因益享公司逾期交货、逾期返还货款导致环三实业发生包括律师费、诉讼费等损失，应由益享公司承担。2013年12月6日，环三实业委托银行向益享公司开具金额为982.60万的银行承兑汇票支付货款。

环三公司向蕉城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2017年1月5日案件受理立案，法院于2017年6月26日作出《民事裁定书》，裁定驳回环三公司起诉。环三公司不服一审裁定，于2017年7月12日向宁德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2017年11月30日，宁德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驳回环三公司上诉。

环三公司于2018年3月13日另起诉讼。案件于2018年9月21日作出一审判决，判决如下：（1）被告上海益享金属材料有限公司、黄妙平、营口盛世国际汽车园开发有限公司应偿还原告宁德市环三实业有限公司借款本金6789766元，并支付相应利息（自2014年6月5日至实际还清借款之日止，按年利率24%的标准计算）；（2）被告营口盛世汽车园实业有限公司在本判决第一项欠款本金6789766元范围内对原告宁德市环三实业有限公司承担连带还款责任；（3）被告上海益享金属材料有限公司、黄妙平、营口盛世国际汽车园开发有限公司应支付原告宁德市环三实业有限公司律师代理费3.2万元；（4）驳回宁德市环三实业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被告对判决不服，已于2018年10月8日提起上诉，目前案件尚未完结。

2、2013年12月5日，环三实业与益享公司签署《采购合同》，合同约定：环三实业向益享公司采购价值为9,176,760.00元产品，交货时间为合同生效之日起180日内，逾期交货的，应按应交货总额的1%按日计付违约金。2013年12月5日，环三实业分两笔向益享公司支付货款9,176,760.00元。

2013年11月15日，黄妙平向环三实业出具《担保函》，承诺：为益享公司自2013年11月15日至2014年11月14日期间所有《采购合同》提供连带担保。2014年7月11日，黄妙平再次确认了以上担保事实。

2013年12月1日，盛世开发公司向环三实业出具《担保函》，承诺：为益享公司自2013年12月1日至2014年12月28日期间所有《采购合同》提供连带担保。

因益享公司未按期交货，经环三实业追讨，黄妙平于2014年10月29日向环三实业出具《还款计划》，同意处置名下资产用于还款。2015年3月7日，环三实业、盛世开发公司、盛世实业公司、黄妙平、黄汉忠签署《合同》，再次确认益享公司、黄妙平、盛世开发公司的还款责任，同时追加盛世实业公司为采购合同本金提供抵押担保，但因盛世实业公司原因，至今无法办理抵押登记。

环三公司向蕉城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法院于2017年6月26日作出《民事裁定书》，裁定驳回环三公司起诉。环三公司不服一审裁定，于2017年7月12日向宁德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2017年11月30日，宁德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裁定驳回环三公司上诉。

环三公司于2018年3月13日另起诉讼。案件于2018年9月21日作出一审判决，判决如下：（1）被告上海益享金属材料有限公司、黄妙平、营口盛世国际汽车园开发有限公司应偿还原告宁德市环三实业有限公司借款本金8385871元，并支付相应利息（自2014年6月4日至实际还清借款之日止，按年利率24%的标准计算）；（2）被告营口盛世汽车园实业有限公司在本判决第一项欠款本金8385871元范围内对原告宁德市环三实业有限公司承担连带还款责任；（3）驳回宁德市环三实业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被告对判决不服，已于2018年10月8日提起上诉，目前案件尚未完结。

截至2019年6月30日，环三实业账面应收益享公司款项19,002,760.00元，已计

提坏账准备 19,002,760.00 元。

(14) 应收灏都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款项

2013 年 12 月 5 日，环三实业与灏都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下称“灏都公司”）签署《采购合同》，合同约定：环三实业向灏都公司采购价值为 912.20 万元产品，交货时间为合同生效之日起 180 日内，逾期交货的，应按应交货总额的 1%按日计付违约金。2013 年 12 月 5 日，环三实业向灏都公司支付货款 912.20 万元。

2013 年 11 月 15 日，黄妙平向环三实业出具《担保函》，承诺为灏都公司自 2013 年 11 月 15 日至 2014 年 11 月 14 日期间所有《采购合同》提供连带担保。2014 年 7 月 11 日，黄妙平再次确认了以上担保事实。

2013 年 12 月 1 日，盛世开发公司向环三实业出具《担保函》，承诺为灏都公司自 2013 年 12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28 日期间所有《采购合同》提供连带担保。

因灏都公司未按期交货，经环三实业追讨，黄妙平于 2014 年 10 月 29 日向环三实业出具《还款计划》，同意处置名下资产用于还款。2015 年 3 月 7 日，环三实业、盛世开发公司、盛世实业公司、黄妙平、黄汉忠签署《合同》，再次确认灏都公司、黄妙平、盛世开发公司的还款责任，同时追加盛世实业公司为采购合同本金提供抵押担保，但因盛世实业公司原因，至今无法办理抵押登记。

环三实业就上述债权向宁德市蕉城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2017 年 1 月 5 日案件受理立案，于 2017 年 6 月 26 日作出《民事裁定书》，裁定驳回环三公司起诉。环三公司不服一审裁定，于 2017 年 7 月 12 日向宁德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2017 年 11 月 30 日，法院裁定驳回环三公司上诉。环三公司已于 2018 年 3 月 13 日另起诉讼并追加被告上海灏天企业发展有限公司。案件于 2018 年 9 月 21 日作出一审判决，判决如下：（1）被告灏都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黄妙平、营口盛世国际汽车园开发有限公司应偿还原告宁德市环三实业有限公司借款本金 8335850 元，并支付相应利息（自 2014 年 6 月 4 日至实际还清借款之日止，按年利率 24%的标准计算）；（2）被告营口盛世汽车园实业有限公司在本判决第一项欠款本金 8335850 元范围内对原告宁德市环三实业有限公司承担连带还款责任；（3）驳回宁德市环三实业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被告已于 2018 年 10 月 8 日提起上诉，被告提起上诉，案件已于 2019 年 3 月 7 日进行二审开庭，尚未判决。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环三实业账面应收灏都公司款项 9,122,000.00 元，已计提坏账准备 9,122,000.00 元。

(15) 应收上海乾淳实业有限公司款项

2013 年 12 月 27 日，环三实业与上海乾淳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乾淳公司”）及福建银博建设有限公司签订《采购合同》，采购铜聚酯漆包线 151.20 吨，货物总价为 8,240,400.00 元。福建银博建设有限公司作为担保方，对乾淳公司在该合同项下的所有义务向环三实业承担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担保，保证期间为两年。

2013年5月15日，缪瑞侠向环三实业出具《担保函》，承诺为环三实业和乾淳公司于2013年5月15日至2014年12月28日期间所签订的所有《采购合同》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保证期间为每个《采购合同》项下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2013年12月31日，环三实业按《采购合同》约定向乾淳公司支付全部货款8,240,400.00元。但乾淳公司未依照合同约定交付货物，福建银博建设有限公司、缪瑞侠也未依约履行连带保证责任。

2014年7月4日环三实业向宁德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2015年1月10日，宁德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民事裁定书》（（2014）宁民初字第611号），由于该合同可能涉及经济刑事犯罪侦查，驳回环三实业诉讼请求。

截止报告日宁德市中级人民法院对环三公司原董事长张成文、经理陈跃明分别作出的（2015）宁刑初字第46号《刑事判决书》、（2017）闽09刑终33号《刑事判决书》，影响《采购合同》效力认定的事由已经解除，且各被告至今也未依约向环三公司返还相应款项，已经严重违反了《采购合同》等的相关约定。因此，环三公司为维护自身合法权益，于2019年1月10日向宁德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2019年3月26日，宁德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19）闽09民初9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一、解除宁德市环三实业有限公司与上海乾淳实业有限公司于2013年12月27日签订的《采购合同》（合同编号CG2013045）项下的买卖合同关系；二、上海乾淳实业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一次性支付宁德市环三实业有限公司货款8240400元及违约金（以8240400元为基数，按照日千分之一的标准，自2014年5月13日起计算至买卖合同关系解除之日止）；三、上海乾淳实业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一次性赔偿宁德市环三实业有限公司支出的律师代理费18万元；四、福建银博建设有限公司、缪瑞侠、上海热创经贸有限公司对上述第二、三项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五、驳回宁德市环三实业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环三实业向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2019年7月11日已开庭审理，目前尚未判决。

2014年，环三实业、乾淳公司、林文洁、黄震等签订《合同》，约定：为担保乾淳公司等债务人依约清偿债务，林文洁提供房产（苏州太湖国家旅游区香山街道太湖上景花园一区72幢，房屋所有权证号：苏房权证吴中字第00223922号，国有土地使用权证号：吴国有（2011）第0606973号）进行抵押，因登记部门不能办理已产生债权的抵押登记手续，故由环三实业工作人员黄震办理抵押登记手续，如乾淳公司等债务人未按约定清偿全部债务，林文洁同意黄震有权申请法院拍卖变卖抵押房产，并就所得价款优先受偿，黄震在收到拍卖变卖的价款后应立即将所有款项转交环三实业。2014年11月20日，上述抵押房产办理他项权证，他项权证权利人为黄震。

该抵押房产于基准日2014年8月10日的评估价值为818万元。环三实业分别于2015年9月及2015年12月对上述抵押房产进行公开拍卖，两次拍卖参考价格分别为818万和695万元，两次拍卖均未成交，根据拍卖的规则，该房产第三次拍卖底价为第二次拍卖底价的85%即590.75万元。由于房屋所有权人涉嫌经济案件被司法机关控

制，2017 年度环三实业无法再启动对该抵押房产的拍卖程序，环三实业按照预计的第三次拍卖底价 590.75 万元作为该应收款项的可回收金额。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环三实业账面应收乾淳实业款项 8,240,400.00 元，已按单项测试结果计提坏账准备 2,332,900.00 元。

（16） 环三实业诉福建省家具工贸集团公司、宋志建买卖合同纠纷案

2013 年 12 月 24 日，环三实业公司与福建省家具工贸集团公司签订《采购合同》，合同约定，环三实业公司向福建省家具工贸集团公司采购进口复合橡胶 1089.5 吨，货物总价为 16887250 元；环三实业公司支付全部货款后，于 2014 年 6 月 13 日前交清全部货物；福建省家具工贸集团公司每延期一日交清货物，按应交货总金额的日千分之一点五向环三实业公司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 20 日，环三实业公司有权解除合同，福建省家具工贸集团公司应按合同货款总金额的 10%向环三实业公司支付违约金；

另外，2013 年 12 月 17 日，宋志建向环三实业公司出具《担保函》，对《采购合同》项下福建省家具工贸集团公司的所有责任和义务承担连带责任担保。

合同生效后，环三实业公司向福建省家具工贸集团公司支付全部的货款 16887250 元。但是，福建省家具工贸集团公司未按合同约定时间交付货物，经环三实业公司多次催促，福建省家具工贸集团公司至今未交付任何的货物。

福建省家具工贸集团公司逾期交货的行为已经严重违反《采购合同》的约定，为此，2014 年 7 月 4 日，环三实业公司向宁德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解除《采购合同》，并返还货款 16887250 元以及违约金，宋志建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2014 年 11 月 27 日，宁德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14）宁民初字第 610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驳回环三实业公司的诉讼请求。2014 年 12 月 26 日，环三实业公司向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2015 年 7 月 30 日，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出具（2015）闽民终字第 1222 号审理上诉案件通知书。案件二审于 2016 年 1 月 18 日在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第六法庭开庭审理，2017 年 10 月 30 日，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作出（2015）闽民终字第 1222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撤销宁德市中级人民法院（2014）宁民初字第 610 号民事裁定；指定宁德市中级人民法院审理。案件开庭审理后，宁德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18 年 12 月 10 日作出一审裁定驳回环三实业公司起诉。2019 年 1 月 24 日，环三实业公司已提起上诉。2019 年 5 月 22 日，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作出（2019）闽民终 728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驳回环三实业公司上诉，维持原裁定。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环三实业账面应收福建省家具工贸集团公司款项 16,887,250.00 元，已计提坏账准备 16,887,250.00 元。

（17） 东溟公司清算

上海东溟投资有限公司（下称“东溟公司”）于 2000 年 12 月 11 日在上海市工商行

政管理局浦东新区分局登记设立，系本公司参股公司。2004 年东溟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等人陆续下落不明，股东上海全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至今也无法联系。从 2004 年起，东溟公司一直处于停业状态，董事会、股东会职能根本无法实现为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本公司向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提出申请，请求依法强制清算东溟公司。2016 年 1 月 22 日，浦东新区人民法院作出（2015）浦民二（商）清（预）字第 5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受理东溟公司的清算申请，并指定君合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组成清算组，开展清算工作。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清算工作尚未结束，本公司对东溟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余额 16,964,608.52 元，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十五、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19 年 0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40,531,555.37	15,815,045.45
1 年以内小计	40,531,555.37	15,815,045.45
1 至 2 年	838,514.61	1,609,965.47
2 至 3 年	259,170.26	3,288.58
3 至 4 年	3,288.58	
4 至 5 年		56,075.28
5 年以上	11,618,767.34	11,562,635.04
合计	53,251,296.16	29,047,009.8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19 年 0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应收账款组合 2_应收风电补贴款项					
应收账款组合 3_应收除风电补贴外电费款项	51,120,396.16	96.00	13,668,296.94	26.74	37,452,099.22
应收账款组合 4_应收其他业务款项	2,130,900.00	4.00	140,295.00	6.58	1,990,605.00
合计	53,251,296.16	100.00	13,808,591.94	33.32	39,442,704.22

(续上表)

类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9,047,009.82	100.00	12,560,230.69	43.24	16,486,779.1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29,047,009.82	100.00	12,560,230.69	43.24	16,486,779.13

于2018年12月31日，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5,815,045.45	790,752.30	5.00
1 年以内小计	15,815,045.45	790,752.30	5.00
1 至 2 年	1,609,965.47	160,996.55	10.00
2 至 3 年	3,288.58	986.57	30.00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6,075.28	44,860.23	80.00
5 年以上	11,562,635.04	11,562,635.04	100.00
合计	29,047,009.82	12,560,230.69	43.24

于 2019 年 06 月 30 日，按组合 3_应收除风电补贴外电费款项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2019 年 06 月 30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39,075,655.37	1,953,782.77	5.00
1-2 年	163,514.61	16,351.46	10.00
2-3 年	259,170.26	77,751.08	30.00
3-4 年	3,288.58	1,644.29	50.00
4-5 年			
5 年以上	11,618,767.34	11,618,767.34	100.00
合计	51,120,396.16	13,668,296.94	26.74

于 2019 年 06 月 30 日，按组合 4_应收其他业务款项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2019 年 06 月 30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455,900.00	72,795.00	5.00
1-2 年	675,000.00	67,500.00	10.00
2-3 年	—	—	—
3-4 年	—	—	—
4-5 年	—	—	—
5 年以上	—	—	—
合计	2,130,900.00	140,295.00	6.58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 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会计政策变更	2019 年 1 月 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19 年 06 月 30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560,230.69		12,560,230.69	1,248,361.25		13,808,591.94
合计	12,560,230.69	-	12,560,230.69	1,248,361.25	-	13,808,591.94

(4) 于 2019 年 06 月 30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余额
福鼎市供电有限公司	8,715,089.96	16.37	435,754.50
福建省闽东电区水电开发总公司	8,668,148.30	16.28	8,668,148.30

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	5,432,611.35	10.20	271,630.57
宁德电业局	4,918,834.98	9.24	245,941.75
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柘 荣县供电公司	3,826,497.36	7.19	191,324.87
合计	31,561,181.95	59.27	9,812,799.98
合计			

2. 其他应收款

(1) 分类列示

项目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147,158,980.61	153,929,995.02
其他应收款	1,061,269,686.90	1,030,272,677.48
合计	1,208,428,667.51	1,184,202,672.50

(2) 应收股利

①分类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宁德市精信小额贷款股份 有限公司	2,376,000.00	2,376,000.00
福建寿宁牛头山水电有限 公司	—	6,771,014.41
福建福安市黄兰溪水力发电有 限公司	39,508,005.05	39,508,005.05
宁德市东晟房地产有限公司	105,274,975.56	105,274,975.56
合计	147,158,980.61	153,929,995.02

(3) ②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2019 年 6 月 30 日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 值及其判断 依据
宁德市精信小额贷款股份有 限公司	2,376,000.00	4-5 年	被投资单位未支付	被投资单位 正常运营
合计	2,376,000.00			

(4) 其他应收款

①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41,319,483.94	372,757,277.78
1 年以内小计	41,319,483.94	372,757,277.78
1 至 2 年	372,015,802.29	135,952,713.01
2 至 3 年	131,473,113.87	105,508,390.36
3 至 4 年	101,475,042.96	87,024,634.00
4 至 5 年	86,982,295.00	115,486,700.81
5 年以上	452,640,770.17	337,945,903.25
合计	1,185,906,508.23	1,154,675,619.21

②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关联方往来及借款	1,058,514,121.88	1,028,023,068.04
爱建证券结算资金	100,762,750.00	100,762,750.00
往来款	25,440,850.79	20,098,704.73
其他	1,188,785.56	5,791,096.44
合计	1,185,906,508.23	1,154,675,619.21

③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19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应收其他款项组合	127,392,386.35	10.74	124,636,821.33	97.84	2,755,565.02
合并内关联方组合	1,058,514,121.88	89.26	—	—	1,058,514,121.88
合计	1,185,906,508.23	100.00	124,636,821.33	97.84	1,061,269,686.90

(续上表)

类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中:					
账龄组合	126,652,551.17	10.97	124,402,941.73	98.22	2,249,609.44
合并内关联方组合	1,028,023,068.04	89.03	—	—	1,028,023,068.0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1,154,675,619.21	100.00	124,402,941.73	10.77	1,030,272,677.48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987,463.26	49,373.17	5.00
1 年以内小计	987,463.26	49,373.17	5.00
1 至 2 年	217,951.93	21,795.19	10.00
2 至 3 年	1,493,177.45	447,953.24	30.00
3 至 4 年	133,011.53	66,505.77	50.00
4 至 5 年	18,163.18	14,530.54	80.00
5 年以上	123,802,783.82	123,802,783.82	100.00

合计	126,652,551.17	124,402,941.73	98.22
----	----------------	----------------	-------

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按组合 4 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2019 年 6 月 30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736,811.74	86,840.59	5.00
1-2 年	386,420.25	38,642.03	10.00
2-3 年	9,715.87	2,914.76	30.00
3-4 年	1,465,760.05	732,880.03	50.00
4-5 年	90,672.53	72,538.02	80.00
5 年以上	123,703,005.91	123,703,005.91	100.00
合计	127,392,386.35	124,636,821.33	97.84

⑤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 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会计政策变更	2019 年 1 月 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19 年 6 月 30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应收其他款项组合	124,402,941.73	—	124,402,941.73	233,879.60	—	—	124,636,821.33
合计	124,402,941.73	—	124,402,941.73	233,879.60	—	—	124,636,821.33

⑥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① 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2019 年 6 月 30 日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霞浦县浮鹰岛风电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及借款	375,026,295.75	说明 1	31.62	—
航天闽箭新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及借款	195,000,000.00	说明 2	16.44	—

宁德市东晟 房地产有限 公司	关联方往 来及借款	139,391,682.20	说明 3	11.75	—
上海爱建信 托投资公司 证券总部	爱建证券 结算资金	100,762,750.00	5 年以上	8.50	100,762,750.00
宁德蕉城闽 电新能源有 限公司	关联方往 来及借款	88,418,673.91	说明 4	7.46	—
合计		898,599,401.86		75.77	100,762,750.00

说明 1：账龄 1 年以内 16,607,002.48 元，1-2 年 314,824,385.05 元，2-3 年 43,594,908.22。

说明 2：账龄 1-2 年 11,888,232.59 元，2-3 年 11,885,343.04 元，3-4 年 39,151,514.97 元，4-5 年 10,731,586.05 元，5 年以上 121,343,323.35 元。

④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 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 失(未发生信 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已发 生信用减值)	
2019年1月1日余额	49,373.17	550,784.74	123,802,783.82	124,402,941.73
2019年1月1日其他 应收款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	—	
--转入第三阶段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230,246.97	3,632.64	—	233,879.60
本期转回	—	—	—	—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2019年6月30日余额	279,620.14	554,417.38	123,802,783.82	124,636,821.33

说明 3: 账龄 1 年以内 139391682.2 元, 1-2 年 8,711,948.40 元, 2-3 年 8,707,740.85 元, 3-4 年 8,731,597.67 元, 4-5 年 68,203,574.19 元, 5 年以上 45,036,821.09 元。

说明 4: 账龄 1-2 年 27,686,926.68 元, 2-3 年 57,833,204.38 元, 3 年以上 2,898,542.85 元。

3. 长期股权投资

项 目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183,387,137.88	50,000,000.00	1,133,387,137.88	1,344,387,137.88	50,000,000.00	1,294,387,137.88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94,339,282.76	16,964,608.52	177,374,674.24	190,990,335.74	16,964,608.52	174,025,727.22
合 计	1,377,726,420.64	66,964,608.52	1,310,761,812.12	1,535,377,473.62	66,964,608.52	1,468,412,865.10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 年 6 月 30 日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2019 年 6 月 30 日减值准备余额
环三实业	50,000,000.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闽东大酒店	60,720,000.00			60,720,000.00		
穆阳溪水电	166,975,800.00			166,975,800.00		
东晟地产	291,591,521.31			291,591,521.31		
航天闽箭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环三矿业	21,000,000.00			21,000,000.00		
环三亿能	18,000,000.00			18,000,000.00		
黄兰溪水电	125,099,816.57			125,099,816.57		
浮鹰岛风电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蕉闽电新能源	110,000,000.00			110,000,000.00		
国电福成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武汉楚都	161,000,000.00		161,000,000.00			
合 计	1,344,387,137.88		161,000,000.00	1,183,387,137.88		50,000,00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投资单位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一、合营企业						
小 计						
二、联营企业						
厦门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福宁船舶重工有限公司						
福建寿宁牛头山水电有限公司	79,885,454.63			10,427,629.24		
宁德市精信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26,404,360.27			-1,145,400.21		
中闽（霞浦）风电有限公司	17,117,331.24			-1,143,313.19		
上海东溟投资有限公司	16,964,608.52					
福建省福安鑫地铝业公司	15,172,434.72			-86,648.57		
宁德市配电售电有限责任公司	6,701,482.82			14,289.79		
宁德厦钨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28,744,663.54			-4,717,610.03		
小 计	190,990,335.74			3,348,947.03		
合 计	190,990,335.74			3,348,947.03		

(继上表)

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2019 年 6 月 30	2019 年 6 月 30
------	--------	---------------	---------------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日	日减值准备余额
一、合营企业					
小 计					
二、联营企业					
厦门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福宁船舶重工有限公司					
福建寿宁牛头山水电有限公司			-0.01	90,313,083.86	
宁德市精信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25,258,960.06	
中闽（霞浦）风电有限公司				15,974,018.05	
上海东溟投资有限公司				16,964,608.52	16,964,608.52
福建省福安鑫地铝业有限责任公司				15,085,786.15	
宁德市配电售电有限责任公司				6,715,772.61	
宁德厦钨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24,027,053.51	
小 计			-0.01	194,339,282.76	
合 计			-0.01	194,339,282.76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 1-6 月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45,561,679.53	59,736,173.38	83,471,432.88	65,634,545.24
其他业务	3,427,942.28	749,222.00	3,613,367.06	833,963.55
合 计	148,989,621.81	60,485,395.38	87,084,799.94	66,468,508.79

5. 投资收益

项 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 1-6 月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348,947.03	-52,715,730.5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73,187,05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3,128,261.00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
债权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
其他债权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合 计	79,664,258.03	-52,715,730.52

6. 其他

十六、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2,341,283.2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30,172.4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4,295.16	
合计	52,306,815.68	

本公司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及原因如下：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13	0.3047	0.304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46	0.1905	0.1905
-------------------------	------	--------	--------

公司名称：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郭嘉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叶宏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晋

日期：2019 年 08 月 28 日

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06月30日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27,939,212.93	220,377,293.3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93,912,776.9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950,000.00	
应收账款	177,948,011.05	121,823,231.2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3,340,342.29	20,217,413.3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4,974,800.19	25,955,662.6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2,376,000.00	9,147,014.4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58,729,020.07	543,566,366.93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10,325,400.71	115,712,456.63
流动资产合计	1,209,119,564.20	1,047,652,424.1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7,089,165.16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80,999,622.84	176,971,165.5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4,617,4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14,996,730.32	136,657,866.26
固定资产	1,844,180,218.95	1,906,988,501.98
在建工程	351,844,562.80	326,653,775.3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87,729,067.64	86,454,465.21
开发支出		
商誉	47,400,171.60	47,400,171.60
长期待摊费用	8,692,883.59	9,300,684.44
递延所得税资产	8,479,712.29	8,868,289.21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346,652.50	19,398,562.44
非流动资产合计	2,671,287,022.53	2,785,782,647.16
资产总计	3,880,406,586.73	3,833,435,071.2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00,000,000.00	589,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00,620,012.94	122,544,408.67
预收款项	19,260,281.87	20,968,481.0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37,638,545.36	61,246,649.06
应交税费	17,303,618.43	16,149,920.63
其他应付款	39,527,958.75	65,254,184.49
其中：应付利息	1,092,266.59	1,953,709.16
应付股利	46,920.00	46,920.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合同负债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3,371,208.14	143,159,228.52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857,721,625.49	1,018,322,872.4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705,180,000.00	674,91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13,120,391.72	34,842,005.8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73,794,816.99	169,396,875.93
预计负债	858,259.40	1,625,040.40
递延收益	2,073,744.51	2,465,076.33
递延所得税负债	8,066,427.70	8,258,725.6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03,093,640.32	891,497,724.16
负债合计	1,760,815,265.81	1,909,820,596.5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57,951,455.00	457,951,45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661,538,492.63	1,649,392,451.1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4,874,859.91	24,874,859.9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06,438,707.40	-287,425,130.3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037,926,100.14	1,844,793,635.77
少数股东权益	81,665,220.78	78,820,838.93
所有者权益合计	2,119,591,320.92	1,923,614,474.7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880,406,586.73	3,833,435,071.26

法定代表人：郭嘉祥
 责人：李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叶宏

会计机构负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61,563,375.07	187,584,108.87
交易性金融资产	93,912,776.9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9,442,704.22	16,486,779.1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484,345.63	8,170,841.35
其他应收款	1,208,428,667.51	1,184,202,672.5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47,158,980.61	153,929,995.02
存货	1,942,392.87	2,017,611.7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795,018.39	4,746,324.33
流动资产合计	1,512,569,280.65	1,403,208,337.9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7,089,165.16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310,761,812.12	1,468,412,865.1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4,617,4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8,043,571.78	8,273,301.52
固定资产	409,894,592.54	423,616,389.93
在建工程	43,858,225.20	41,039,597.1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836,936.93	2,937,278.2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433,553.57	4,066,992.97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41,509.43	2,394,915.03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94,487,601.57	2,017,830,505.13
资产总计	3,307,056,882.22	3,421,038,843.0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00,000,000.00	589,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6,663,940.47	20,481,509.22
预收款项	115,681.08	732,890.34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19,692,130.83	42,326,374.88
应交税费	3,015,892.15	2,338,492.11
其他应付款	483,296,752.30	647,626,074.43
其中：应付利息	874,258.33	1,099,126.88
应付股利	46,920.00	46,920.0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000,000.00	19,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041,784,396.83	1,321,505,340.9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75,000,000.00	180,5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1,648,000.00	1,648,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68,311,821.66	156,306,279.20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338,165.82	1,39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46,297,987.48	339,844,279.20
负债合计	1,388,082,384.31	1,661,349,620.1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57,951,455.00	457,951,45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659,948,832.48	1,659,948,832.4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4,874,859.91	24,874,859.91
未分配利润	-223,800,649.48	-383,085,924.48
所有者权益合计	1,918,974,497.91	1,759,689,222.9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307,056,882.22	3,421,038,843.09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半年度	2018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24,603,433.29	202,774,638.90
其中：营业收入	324,603,433.29	202,774,638.9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27,156,895.76	237,880,744.11
其中：营业成本	135,335,129.97	145,151,684.6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4,028,216.53	4,005,554.11
销售费用	878,464.77	750,316.53
管理费用	53,855,535.43	54,652,055.42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33,059,549.06	33,321,133.43
其中：利息费用	29,810,961.43	30,425,293.88
利息收入	720,404.26	974,921.92
加：其他收益	2,192,917.17	2,618,018.3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7,552,035.71	-52,078,336.7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958,457.32	-52,078,336.7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231,512.3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459,942.5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8,959,978.04	-88,026,366.11
加：营业外收入	2,694,229.90	55,048.64
减：营业外支出	-181,735.95	1,839,592.2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1,835,943.89	-89,810,909.75
减：所得税费用	9,446,150.93	4,214,842.9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2,389,792.96	-94,025,752.6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2,389,792.96	-94,025,752.65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9,545,411.11	-93,353,520.75
2. 少数股东损益	2,844,381.85	-672,231.9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42,389,792.96	-94,025,752.6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39,545,411.11	-93,353,520.7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844,381.85	-672,231.9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3047	-0.2039
（二）稀释每股收益	0.3047	-0.2039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郭嘉祥
 责人：李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叶宏

会计机构负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半年度	2018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148,989,621.81	87,084,799.94
减：营业成本	60,485,395.38	66,468,508.79
税金及附加	1,346,187.20	1,529,796.64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39,602,187.69	37,726,027.81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0,273,669.60	9,650,329.12
其中：利息费用	20,150,554.34	20,488,757.06
利息收入	13,555,229.97	14,469,978.45
加：其他收益	51,834.1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9,664,258.03	-52,715,730.5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348,947.03	-52,715,730.5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482,240.8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34,877.3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5,516,033.30	-80,870,715.61
加：营业外收入	2,473,529.90	15,340.20
减：营业外支出	145,300.00	1,149,357.2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7,844,263.20	-82,004,732.65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7,844,263.20	-82,004,732.6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7,844,263.20	-82,004,732.6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		

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17,844,263.20	-82,004,732.65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半年度	2018 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84,190,218.85	186,154,759.8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021,194.15	2,201,612.7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495,578.73	14,177,869.3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4,706,991.73	202,534,241.9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8,980,191.34	54,049,800.2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		

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9,525,440.80	98,763,486.85
支付的各项税费	28,513,001.44	31,654,585.7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992,364.27	30,047,778.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4,010,997.85	214,515,651.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695,993.88	-11,981,409.8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829,275.4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67,833,068.08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8,662,343.5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3,193,567.47	165,992,371.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193,567.47	165,992,371.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468,776.03	-165,992,371.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40,000,000.00	597,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0,000,000.00	597,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99,500,000.00	722,315,450.6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2,232,318.97	28,250,654.9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331,389.92	22,331,389.9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4,063,708.89	772,897,495.5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063,708.89	-175,897,495.5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898,938.98	-353,871,276.3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5,239,678.86	683,665,417.5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7,340,739.88	329,794,141.17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半年度	2018 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9,582,484.00	69,530,932.98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4,951,950.13	137,382,545.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4,534,434.13	206,913,478.4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2,561,951.71	23,480,181.3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3,335,488.82	72,656,844.14
支付的各项税费	6,303,473.05	4,318,494.6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2,751,802.50	486,734,648.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4,952,716.08	587,190,168.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581,718.05	-380,276,690.2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899,275.4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72,329,929.11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99,705.00	15,22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6,828,909.53	15,22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882,258.98	8,755,517.69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538,000.00	1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420,258.98	19,855,517.6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408,650.55	-4,635,517.6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80,000,000.00	517,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0,000,000.00	517,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74,500,000.00	494,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040,041.23	15,343,704.1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471,061.17	19,973,055.0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3,011,102.40	529,316,759.2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011,102.40	-12,316,759.2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6,020,733.80	-397,228,967.1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7,584,108.87	655,793,399.2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1,563,375.07	258,564,432.03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57,951,455.00				1,649,392,451.17				24,874,859.91		-287,425,130.31		1,844,793,635.77	78,820,838.93	1,923,614,474.7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41,441,011.80		41,441,011.80		41,441,011.80
二、本年期初余额	457,951,455.00				1,649,392,451.17				24,874,859.91		-245,984,118.51		1,886,234,647.57	78,820,838.93	1,965,055,486.5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146,041.46						139,545,411.11		151,691,452.57	2,844,381.85	154,535,834.42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9,545,411.11		139,545,411.11	2,844,381.85	142,389,792.9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															

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12,146,041.46							12,146,041.46		12,146,041.46
四、本期期末余额	457,951,455.00				1,661,538,492.63			24,874,859.91		-106,438,707.40		2,037,926,100.14	81,665,220.78	2,119,591,320.92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 东权益	所有者 权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 余额	457, 951, 455. 00				1,649 ,392, 451.1 7				24,87 4,859 .91		102,9 52,05 7.98		2,235 ,170, 824.0 6	86,243 ,767.0 9	2,321, 414,59 1.15
加：会计 政策变更															
前期 差错更正															
同一 控制下企业合 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 余额	457, 951, 455. 00				1,649 ,392, 451.1 7				24,87 4,859 .91		102,9 52,05 7.98		2,235 ,170, 824.0 6	86,243 ,767.0 9	2,321, 414,59 1.15
三、本期增减 变动金额（减 少以“-”号 填列）											-93,3 53,52 0.75		-93,3 53,52 0.75	-672,2 31.90	-94,02 5,752. 65
（一）综合收 益总额											-93,3 53,52 0.75		-93,3 53,52 0.75	-672,2 31.90	-94,02 5,752. 65
（二）所有者 投入和减少资 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57,951,455.00				1,649,392,451.17				24,874,859.91		9,598,537.23		2,141,817,303.31	85,571,535.19	2,227,388,838.50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半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 积	未分配 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57,951,455.00				1,659,948,832.48				24,874,859.91	-383,085,924.48		1,759,689,222.9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41,441,011.80		41,441,011.80
二、本年期初余额	457,951,455.00				1,659,948,832.48				24,874,859.91	-341,644,912.68		1,801,130,234.7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7,844,263.20		117,844,263.2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7,844,263.20		117,844,263.2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57,951,455.00				1,659,948,832.48				24,874,859.91	-223,800,649.48		1,918,974,497.91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半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457,951,455.00				1,659,948,832.48				24,874,859.91	-34,041,161.30		2,108,733,986.0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57,951,455.00				1,659,948,832.48				24,874,859.91	-34,041,161.30		2,108,733,986.0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2,004,732.65		-82,004,732.65
(一)综合收益总额										-82,004,732.65		-82,004,732.6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												

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57,951,455.00				1,659,948,832.48				24,874,859.91	-116,045,893.95		2,026,729,253.44